

年 報
2 0 1 3

中國
國際軟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54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業務概述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4
企業管治報告	38
董事會報告	4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59
綜合全面收益表	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7
財務摘要	15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蔣曉海先生(於2013年5月20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張亞勤博士
林盛先生
沈麗普女士(於2013年5月20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宋軍博士
徐澤善先生(於2013年5月20日退任)

薪酬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曾之杰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永賢博士(主席)
陳宇紅博士
曾之杰先生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

國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網址

www.chinasofti.com

股票編號

香港聯交所股票編號：0354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海淀區支行
中國北京
海淀區
北四環西路58號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22樓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海淀區
科學院南路2號
融科資訊中心C座
北翼12層
(郵編：10019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6樓4607-4608室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投資者：

2013年是公司新三年規劃的第一年。專業服務業務和外包服務業務均取得長足的發展，新服務業務順利啓航。公司於本報告期內實現服務性收入人民幣30.7億元，同比增長20%，其中專業服務業務的服務性收入達15.6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6%；外包服務業務的服務性收入達14.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6%。公司員工總數已達23,607人。

2013年是中國傳統產業互聯網轉型元年。在以SMAC (Social、Mobile、Analytical、Cloud)四力推進的信息技術消費化浪潮到來的時候，公司之前三年來在移動互聯網和雲計算方面的布局開始發力。雲計算及雲服務是產業的未來，繼公司與阿里雲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在雲集成服務、雲中間件平台、及雲政務和雲行業應用服務展開全面合作以來，成果頗豐。報告期內，公司在浙江省電子政務雲示範試點工程、中信21CN藥品監管雲平台等項目中與阿里雲緊密合作，建立了雲集成服務和雲政務服務等方面獨特的競爭優勢。移動互聯網是信息技術消費化的核心力量，繼公司收購掌中無限公司開拓移動互聯網業務以來，已經取得突破性進展。報告期內，公司中標中移動飛信移動客戶端開發與支撐服務項目，以及中移動統一支付、無綫城市等戰略項目，公司已經成為中移動互聯網基地的核心供應商。去年12月公司第五次戰略日，以SMAC技術和服務能力為核心的新興服務集團正式成立，展開公司又一個十年的嶄新征程。

2014年將是我們共同見證歷史的一年，是公司厚積薄發、轉型平台企業的開局的新一年。我們確定的方向是：

一、建設雲眾包服務平台。管理層認為，未來行業會沒有大公司，而只有大平台，以及大平台上充滿活力的中小企業和團隊，甚至是創業者個人。在互聯網大潮推動之下，我們探究IT服務的本來面目。過去十年，公司實現了服務收入53倍的增長，我們的人員也增長了近100倍，毋須諱言，我們的人均效率在下降，毛利率在下降。改變增長方式，實現百億收入目標，再造一個新的中軟國際，需要我們用建平台的方法實現新目標，大幅增加收入和提高利潤能力！公司將從電子政府雲優先開始，針對電子政務這一長尾市場，與阿里雲等業界領導者一起，眾籌建設思路、雲集合作夥伴、眾包建設任務，建設雲優先預算低價成交的生態環境。解放IT服務生產力，實現工程師人人都是大牛、用戶個個都是金牌客戶的理想。「創造分享、共成長」，該是互聯網文化的精髓。不知不覺，我們已經踐行了十餘年，「乘風破浪會有時」，我們相信此次綻放已經是必然！

主席報告

二、建立專業服務集團數據技術和服務競爭優勢。管理層認為，SMAC四力改變傳統行業，由S (Social)出發，靠M觀察 (Mobile)，基於C (Cloud)，在A落地 (Analytical)。公司專業服務集團作為國內信息技術解決方案主要供應商，已經在政府、金融、電信、製造等領域積累了豐富的客戶和數據資源，擁有了強大的轉型數據服務的基礎。建立獨特競爭優勢，我們的專業隊伍的結構將會向具有高級分析能力的數據科學家、數據工程師轉移。同時，針對行業服務SaaS化，由C端逆襲、數據服務落地的企業市場，我們將在主要行業開始針對性試點，年內取得若干燈塔項目的成功。

三、外包服務集團跟著華為走世界。華為合資快到兩個年頭了，2013年公司在華為的主要產品綫和主要研究所均獲得了供應商評測第一的優秀成績。潤物細無聲，我們的能力進步是扎扎实實的！管理層相信，師從大師、見賢思齊，必將碩果累累！報告期內，公司參與華為雲支付系統項目，目標是與華為形成供應鏈條配合格局，獨立在境外（遍及亞洲、歐洲和南美洲）開局。隨著合作的深入、耳濡目染，我們越發尊重華為公司。華為讓中國人守規矩、華為讓中國人走世界。任總說：世界上有人的地方就有華為人。我希望在不遠的將來，有華為人的地方，就有中軟國際人「共成長」的身影。去年四季度，我們收購了美國雲集成服務公司Catapult System，該公司管理層專業、出色、有激情。我希望把我們在華為錘煉的專業服務能力，通過他們的先進管理和發達市場的嫁接，將我們的服務推向一個更加廣闊和有潛力的市場。

各個業務集團將「分進出擊」，並在雲眾包服務「平台合圍」。

我們深知，戰略的落地實施需要兩支最重要力量的支持，一是得到資本市場和投資者，您們的檢驗和支持，一是得到員工的忘我投入和自豪成就。成長的精彩，長成的輝煌，我們將把企劃、業務以及資本市場端到端的有機整合起來、同時設計平台機制，使我們兩萬多名軟件工程師，成為這次轉型的生力軍，為客戶提供有用、好用和便宜的信息技術服務。大家在轉型中獲益、成長。我們的不懈努力將保障投資者在這次轉型中有更大的回報。

主席報告

我們觸摸到歷史變革強勁的脈搏，我們已經把握歷史強勁變革的節奏！感謝您們的不懈支持，期望得到您們更大的支持！

董事局主席
陳宇紅

I. 戰略

IT服務的業務模式正在改變

眾所周知，目前一些技術領先的公司，如亞馬遜、阿里巴巴、騰訊等對傳統行業產生了顛覆性的衝擊，甚至有主宰傳統行業的趨勢。社交、移動、大數據分析和雲計算(SMAC)新一代技術發展如此之快之廣，以至於幾乎每個行業都出現了新的商業模式，並且仍在快速增長。對於像中軟國際這樣的領先的IT服務提供商來說，最大的挑戰無疑是如何快速的改變自己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不得不說一個老生常談的話題「轉型」，我們必須「轉型」才能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必須調整商業模式才能緊跟市場的變化，才能最終實現股東利益的最大化。

從戰略的角度來看，我們認為IT行業目前正處於挑戰與機遇並存這樣一個動態變化的環境中。一方面，雲計算技術使軟件服務能夠通過互聯網(通過軟件即服務，或SaaS模式)這種又快又便宜的方式提供，大大降低了軟件開發成本，這對傳統的軟件開發諮詢模式構成了極大威脅。另一方面，移動、社交的出現再加上雲計算的使用，使得人們對能夠管理海量數據並利用大數據進行分析的軟件需求變得更加迫切，在這樣一個令人激動但似乎又前景不明的時刻，我們將公司戰略總結為以下幾個要點：

雲計算—借力戰略夥伴，搭建雲平臺；豐富行業雲應用，推進雲戰略全面落地

「雲計算是我們的未來！」毫無疑問，雲技術是計算處理和IT服務未來發展的基礎。2012年，中軟國際與阿里雲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將R1中間件整合到阿里雲平臺的PaaS層，開啓了中軟國際在雲端業務的布局。在此之後，公司持續專注於雲業務發展，並作為先頭部隊和阿里雲進行項目合作。在國際市場上，通過新收購的Catapult Systems，集團基於微軟Azure公有雲平臺為客戶提供高端雲服務。在2014年初，中軟國際通過少數股權投資一家專注於「商業即服務」(CaaS)的美國頂級SaaS服務商，進一步完善在雲端業務的布局。展望未來，我們看到每一個垂直行業都蘊藏著巨大商機，包括政府(智慧政務雲，電子審計)這些我們擁有豐富經驗的行業在內。

高級分析—牽手業界頂級數據分析企業，落地行業典型應用；沉澱高級分析能力，形成數據科學家隊伍

毫無疑問，現如今每天產生的數據量已完全超乎了我們的想像，大數據時代已全面來臨。

越來越多的政府、企業已經意識到，數據正在成為組織最重要的資產，數據分析能力正在成為組織的核心競爭力。我們說大數據的特徵是4V(大量、多樣、高速、價值)，這就需要我們必須有與之適應的能力和工具才能在此次數據轉型中成功。集團已經有多年積累，在行業和數據處理方面有較大優勢：

業務概述

- 政府、金融、電信、製造、公共服務等行業豐富的客戶和數據資源；
- 海量數據存儲和處理能力（氣象，PB級）；
- 大併發高性能計算能力（銀聯，日高峰1200萬筆交易）；

面對現如今的開放市場，國內大型IT服務商普遍存在高級分析（如行業數據模型等）能力發展起步晚沉澱不足的情況，跟國外領先數據分析服務商仍較大差距，集團在構建沉澱自身能力的同時，計劃在2014年將引入世界頂尖數據分析和決策科學服務商，成立聯合創新實驗室，通過戰略合作，助力國內高級分析領域的能力創新。集團通過在主要行業關鍵客戶的突破，將逐步沉澱高級數據分析能力，包括系列方法論，產品和工具等，並通過提供數據分析服務，積累一批具備高級數據分析能力的數據科學家。通過將合作夥伴帶來的全球領先的方法論和解決方案和國內市場的結合，集團希望能沉澱一套能贏得客戶信賴和有價值的專為中國市場多個行業設計的數據分析解決方案和服務。

JointForce互聯網眾包平臺-改變商業模式，改變IT產業

互聯網無處不在，正重塑一切傳統行業，當然也包括IT服務業。與其說互聯網正顛覆IT服務業，到不如說互聯網改變了我們對ITS業務的認識，讓我們以更快的速度直抵IT服務的本來面目。眾所周知，IT服務企業都不同程度的面臨人力成本上升、毛利下降、人才流失等問題；IT從業人員為尋求更好的收入和更多的認同感頻繁更換工作；客戶期望在成本降低或不變的情況下能獲取更高品質的服務，這是我們IT行業共同的痛點。隨著IT服務行業的不斷成熟和社交、移動、雲計算及分析等技術的出現，讓我們有了徹底改變這個行業業務模式和工作方式的基礎。經過不斷探索和實踐，在充分利用中軟國際10餘年的行業經驗、IT行業運營管理能力、現有的人力資源優勢的基礎上，集團研發出一款互聯網雲眾包平臺產品—JointForce（解放）。JointForce平臺通過眾包方式整合社會資源，建立IT服務社區生態系統（IT從業者、IT企業及客戶），以雲方式實現提交，從而打造成為IT服務企業的效率平臺，IT服務從業人員新的工作平臺及客戶新的供應平臺。通過JointForce平臺，集團將通過非線性方式實現收入的增長，並全面提升現有員工的工作效率，實現利潤增長。2014年，集團將全面發布JointForce平臺，通過平臺的運營推廣，客戶人人都是VIP，工程師人人都是細分方向專家，IT企業收入及服務質量將全面提升，展望未來，我們將與IT服務企業、IT從業人員及客戶並肩推動IT行業變革。

業務概述

戰略合作夥伴—成長路上與巨人同行，攀登新高峰

中軟國際相信攜手行業領先的客戶和投資者，與巨人同行我們會更快的成長與壯大。過去十年的快速成長正是建立在這個原則之上，今後我們將繼續堅持。

阿里雲

2012年，中軟國際與阿里雲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共同開發阿里雲系統下的PaaS平臺。2013年，阿里雲發起成立全國首個雲計算產業聯盟—「雲栖聯盟」，中軟國際與阿里雲一起主持聯盟工作；隨著浙江省電子政務示範試點工作、中信21世紀藥品監管雲平臺、綠城智慧城市生活服務項目的落地，集團與阿里的合作更加緊密，業務範圍更加廣泛。未來，集團將全面加強與阿里雲的合作，在政務雲試點項目成功的基礎上逐步推廣，並總結推廣傳統行業轉型成功經驗，助力更多的傳統行業轉型。

中國移動

2010年，與中移動北京、上海分公司簽署戰略合作協議，收購掌中無線開拓移動互聯網業務。經過近三年的發展，與中移動的合作已經取得突破性進展，中標飛信、無線城市等戰略項目，成為中移動互聯網基地核心供應商。未來，集團將全面跟進中移動互聯網戰略，在幫助客戶轉型的過程中與客戶共同成長。

微軟

2005年微軟成為中軟國際優先股股東，2011年微軟將所持優先股轉為普通股，中軟國際與微軟的戰略合作得到了進一步加深。中軟國際是微軟在中國第一家「全球首席供應商(Global Premier Vender)」和微軟全球最有價值供應商。2013年，全資收購微軟集成服務的首選供應商Catapult，通過整合，集團微軟雲服務能力大幅提升。未來，在不斷提升微軟服務能力的同時，利用Catapult在市場和管理方面的優勢，將集團積累的解決方案能力和服務能力推向歐美發達國家這一更加廣闊的市場。

華為

2012年4月，中軟國際與華為的合資公司正式掛牌，雙方努力成為業界一流的軟件外包服務公司，經過近兩年的運營，質量管理和交付能力全面提升，得到了華為的高度認可。2013年，參與華為雲支付系統項目，與華為走世界的戰略初步落地。未來，集團將更加堅定地與華為同行，不斷錘煉專業服務能力；與華為形成供應鏈條配合格局，在與華為並肩走世界的同時，逐步將中軟國際解決方案推向全球市場。

業務概述

弘毅投資

2011年，弘毅投資成為集團最大股東並與之形成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在過去的三年裏，在弘毅投資的引薦和幫助下，集團一直不斷尋求與聯想控股、弘毅投資旗下相關企業合作機會，並實現了蘇寧(弘毅被投企業)和其他客戶的多個項目落地。很顯然，戰略合作效應初步顯現，對未來充滿期待。

II. 業務發展史

2000年2月，註冊成立，總部設立在北京。主要業務是為政府客戶提供系統集成及定制化軟件開發服務。同年，推出自主知識產權應用支撐平台ResourceOne V1.0。

2002年，中軟國際囊獲了中國前5大經濟技術開發區(天津、大連、哈爾濱、北京、廣州)的電子政務建設項目，並陸續承建了審計署、交通運輸部、農業部、民政部、建設部等部委的辦公自動化項目。

2003年，集團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在資本平台支撐下，集團確立了自身增長和收購兼併並重的新發展模式，實現了從業績和規模的迅猛增長。服務行業從政府拓展到政府主導的大型製造業，並逐步實現了從傳統的軟硬件分銷和集成商向解決方案供應商的轉型。同時，堅持自主研發，ResourceOne升級至基於SOA架構的V3.0，並成功推廣至多個垂直行業。

2004年，收購中軟總公司計算機培訓中心，集團業務進入IT培訓領域。

2005年，集團緊跟時代步伐，大舉進入IT外包領域，成功收購整合中軟資源信息科技公司，與微軟公司(Microsoft)等國際一流企業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在美國建立前端公司。後續收購創智國際軟件公司，將ITO業務拓展至日本市場。借助蓬勃發展的ITO業務，集團從中國本土市場邁向了更廣闊的海外市場。

2006年，收購創智國際軟件有限公司外包業務團隊，將ITO業務拓展至日本市場。借助蓬勃發展的ITO業務，集團從中國本土市場邁向了更廣闊的海外市場。

2007年，完成對和勤環球資源公司的收購整合，將服務行業拓展到金融、交通等重要領域，並增加了專業BPO服務。憑藉全面發展的技術優勢及行業地位，成為國際商業機器公司(IBM) SOA頂級合作夥伴，共同建設中軟國際SOA創新中心。公司卓越培訓中心(ETC)在北京、長沙、大連、無錫、重慶、廈門、天津、南京等城市投資建成1000-5000平米不等的實訓基地，年培訓能力達到上萬人次。

業務概述

2008年，集團成功轉香港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HKSE.354）。憑藉全面發展的技術優勢及行業地位，成為國際商業機器公司（IBM）SOA頂級合作夥伴，共同建設中軟國際SOA創新中心。

2010年，漢普管理諮詢公司的加盟，大幅強化了公司前端諮詢能力。至此，集團包含IT諮詢、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於一體的「端到端」佈局已初步完成。同年，通過收購掌中無限公司進軍電信與移動互聯行業，這一新興市場將成為集團業務戰略轉型的關鍵引擎。

2011年，集團引入弘毅投資為戰略投資者，雙方結成戰略合作夥伴，集團作為平台型企業進行信息服務業行業的整合，使集團成為具有高速成長性的信息技術服務領域的世界級領先企業。同年，集團萬人基地落戶西安高新區軟件新城。集團將持續努力打造企業平台，致力成為未來中國信息技術和軟件服務領域的行業整合者。

2012年，與華為組建的合資公司正式掛牌，合資公司已進入實質運作階段，業績呈現穩步增長態勢，華為業務市場份額高於其他供應商，合資公司效應已初步顯現。同年，集團全面進軍電力行業，並取得了突破性進展，通過對某國家電網電力信息服務公司電力營銷業務及團隊的收購，使集團在電力行業服務的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2013年，收購美國一家針對微軟產品和技術提供諮詢服務的公司Catapult，增強集團在雲計算、移動、社交等新技術領域的IT服務能力，提升雲集成高端服務能力，並為全面拓展全球市場奠定良好基礎，進一步加強與微軟的戰略合作。與阿里雲的合作進一步深入，成為由阿里雲發起成立的全國首個雲計算產業聯盟—雲栖聯盟召集單位，與阿里雲一起主持工作，推動雲計算相關產業發展，並簽約浙江省政務雲示範試點項目，實現了電子政務國產化雲解決方案方向的落地。截止到2013年，集團員工總數達到23,000多人，業務擴展到中美、南美、英國、印度、非洲、東南亞以及中東地區，並在包括中國大陸、香港、美國、日本、歐洲等全球20多個城市設立了分公司或辦事處，形成了全球化的提交能力。

業務概述

III. 競爭格局及競爭優勢

核心優勢

1、 具有競爭力的行業經驗

集團在諮詢和技術服務及外包服務方面有多年的經驗積累，在政府與製造、金融、電信、高科技等對IT服務依賴較高的主要行業有深厚的專業知識，形成五十餘個標準化的行業解決方案，有200個軟件著作權和多項專利，奠定了我們在行業領域的優勢地位。

2、 端到端的服務模式

集團覆蓋諮詢、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於一體的「端到端」業務佈局為公司持續穩定的業務增長奠定基礎。集團結合行業經驗，為客戶提供諮詢服務，並以諮詢為驅動尋求突破，通過技術服務幫助客戶真正解決問題，並根據客戶需求提供外包服務。在針對同一客戶上實現不同服務的交叉銷售，提高了客戶黏度。

3、 良好的全球提交能力

集團具備良好的全球服務能力，在中國、美國、日本等不同地域實現業務提交的快速響應。集團充分利用國外客戶的行業經驗，實現在中國市場的業務拓展；同時幫助海外客戶進入中國市場。增加中外市場的互動，提高簽約成功率，提升行業服務能力，進一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實現了與多個客戶的戰略級合作。

4、 創新的技術優勢

集團R1平台產品得益於多年行業信息化實踐經驗，融合CMMI、ISO9000、RUP、敏捷開發等理論，採用SOA架構和雲計算應用支撐技術（包括PaaS、SaaS），是行業管理者面對複雜的管理物件時，進行業務應用整合和IT系統擴展的絕佳工具。R1平台具備三層能力：第一層是完整平台化集成整合中間件構成的架構能力，第二層是R1項目管理方法及工具，第三層是R1 BizFoundation所代表的快速開發能力。通過這三層能力，實現構件化，有力支持複用、降低開發成本，同時依托R1平台逐步積累集團的軟件ERP化能力，同時形成應用產品。

R1已在雲計算方面取得有效進展，通過與阿里雲合作共同開發PaaS平台，雙方通力合作把R1系列產品（包括FramePortal、SOA套件、BizFoundation）移植到阿里雲系統，並提供基於Java的開發服務和基於雲的SOA服務。

業務概述

作為業內應用最廣泛的支撐平台之一，R1在政府、製造業等多個領域和行業擁有廣泛應用和大量成功案例。多個國家級和行業級項目的成功實施證明，在R1平台上進行總體諮詢／設計、分別開發、總體集成能夠保證整個大型工程系統建設的成功和良好效果。

5、 優秀、穩定的員工隊伍及強壯的人才供應平台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公司擁有員工總數23,607人，主要分佈在中國大陸、香港、日本、美國、英國等地區。其中項目經理、高級技術人員與諮詢顧問佔到技術類員工的1/10，這些人員具備突出的IT技能、豐富的管理經驗、深入的行業知識，且大部分在企業任職時間超過五年，充分認同公司的企業文化。同時，為保持公司核心人員的穩定，我們制定了清晰的人才晉升、激勵及培養機制。

集團與400多所大專院校及教育機構展開合作，在北京、天津、大連、長沙、無錫、重慶、廈門、南京、西安建設的培訓中心，為公司業務部門定制開發實訓課程。業務部門可參與課件設計、過程跟蹤與考評，在大規模的培訓資源池中挑選優質學員，確保了源源不斷的實用型人才供應。

6、 共贏的戰略合作

集團與一系列世界級戰略合作夥伴形成投資、業務等全方位合作關係，分享客戶資源，實現共贏。2011年中，弘毅正式入股成為集團大股東，集團作為弘毅及其所投資企業的主要信息技術供應商，將成為弘毅在信息技術領域投資的核心企業，成為未來弘毅有關信息技術領域投資的整合平台；2012年，集團與華為共同出資成立合資公司，打造立足中國、服務全球的業務流程和IT外包服務公司。

IV 業務範圍

集團定位是提供綜合性軟件與信息服務，即「端到端」的IT服務，包括：諮詢服務、技術服務、外包服務和培訓服務。技術服務主要涉及解決方案服務，外包服務包括ITO、BPO、EPO等服務。集團的客戶主要分佈在具有IT服務高成長潛力的行業，如政府、製造、金融、電信、高科技等。客戶遍佈中國、美國、日本、香港等國家和地區。集團始終堅持以自主知識產權為核心的技術創新，擁有200多項軟件著作權及多項專利，如為行業解決方案提供應用支撐的SOA中間件平台產品ResourceOne（簡稱R1）和支持海量信息交換的軟件平台產品TopLink。

業務概述

集團的業務主要覆蓋的行業包括政府與大型企業、金融與銀行、保險與證券、製造與流通、電信、公共服務業、高科技、電力等行業。集團提供的服務主要包括：

- 專業服務
 - 軟件平台產品
 - 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
 - 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
 - 系統集成與服務
- 外包服務
 - 產品工程化
 - 應用開發管理服務
 - 企業應用服務
 - 業務流程外包、工程流程外包和知識流程外包
- 培訓服務

V. 集團業務描述

• (PSG)專業服務業務

專業服務業務，是集團的業務脊梁，經過十多年的沉澱與積累，逐步成為集團的技術主體與發展內核，驅動公司進入持續優化的良性循環。涵蓋軟件平台產品、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系統集成與服務四大項業務。

集團多年來堅持諮詢驅動的商業模式，以自主研發的軟件平台產品為基礎，秉承以行業為中心，以服務優先、為客戶的成功而奮鬥的理念，提供諮詢方法論與中國企業信息技術實踐相結合的端到端專業服務，培養了大批行業專家，並與客戶建立了互利共贏的和諧商業環境，具有很高的市場感召力和客戶忠誠度，有效奠定了集團中國解決方案領域領軍企業的地位。

1、 軟件平台產品

集團目前已擁有ResourceOne和TopLink/TSA+兩大系列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軟件平台產品，集團將「產品即服務，服務即產品」的理念融入整個產品架構，它們是集團服務於行業信息化的利器、行業解決方案的基礎平台，也讓集團在穩定性與多變的市場需求之間找到了平衡。集團精益求精，持續十數年改進軟件平台產品，使產品的技術適用性、先進性不斷提升，以此來不斷推動客戶服務水平和標準的提升。

業務概述

2、 戰略和業務諮詢及信息化諮詢

諮詢服務是集團業務價值鏈的龍頭。通過提供戰略諮詢和業務諮詢服務，幫助集團把握客戶業務本質，掌握客戶真實需求，有效提升服務的專業化水平，實現與客戶「共成長」的業務目標。集團提供的信息化諮詢專注於幫助客戶在業務驅動和IT需求的互動中獲得更大的價值。集團的諮詢產品及服務都是基於嚴格和行之有效的科學方法和框架。在業務流程、技術和外包等方面，集團在對現有環境進行充分研究與評估的基礎上，確定優化機會，為客戶提供能夠顯著節約成本並提高生產力的戰略發展路線。

3、 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研發

集團為多個行業客戶提供包括行業及通用應用軟件和解決方案的全過程服務。集團利用ResourceOne應用支撐平台貫穿「規劃—總體設計—開發—總體集成—運維」的整個工程周期，並內置了中軟國際的集成方法論，包括：

- 規劃設計階段，集團配置相應的行業顧問和合規設計師深入瞭解客戶業務需求，挖掘信息化最佳實踐，形成能夠使用R1平台組裝的業務構件地圖和集成業務架構。
- 規模化開發和測試階段，集團現場團隊成員會與客戶緊密合作，及時瞭解客戶需求變化。集團將大量的開發和測試工作移交到Java和.net以及雲計算和移動等不同專業能力領域的卓越提交中心(COE)進行。COE使用R1平台的開發工具，在保證了統一的技術架構和質量的同時有效提高複用度以及降低開發時間和成本。
- 應用集成階段，集團的實施工程師應用ResourceOne集成方法論和健壯、可伸縮及可擴展的平台工具，將複雜的業務應用組件分層級進行集成測試及裝配整合。
- 應用運維階段，集團的平台、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已應用到全國範圍內的若干戰略行業，集團同步在中國各重點區域完成了專業化的運維團隊的佈局。

業務概述

經過多年的努力及大量項目的成功實踐，集團已經具備了良好的行業服務能力、客戶服務能力、區域服務能力及大項目服務能力。依托R1平台，集團在開發和商務管理上以過程控制為主，同時遵循質量控制體系ISO9001、ISO20000、ISO27001與CMMI的標準要求，充分保證了服務質量和交付時間。

4、系統集成與服務

集團擁有豐富的服務經驗並擁有系統集成一級資質，主要提供系統集成、系統維護和系統運行三類服務，與其它服務一起，覆蓋信息系統的整個生命週期，讓客戶在建設、運行大中型信息系統時後顧無憂。

• (OSG)外包服務業務

集團一直致力於向全球客戶提供完整的、具有靈活性和可伸縮性的高品質IT外包服務。集團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專家、技術專家以及多種交付模式，能夠適應業務和技術的不斷變化。同時，借助卓越培訓中心(ETC)龐大的培訓資源，集團能夠整合各行業客戶對人才供應的需求，從而為客戶提供高質量、低成本的外包服務。集團的外包服務通常採取基於時間和原料的收費模式。

1、產品工程化

集團為技術產品開發公司提供產品工程化服務，包括獨立的軟件供應商及電信設備開發商等。集團的快速交付能力能夠幫助客戶提升產品研發速度、節約研發成本，從而獲得產品推向市場的時間優勢。

集團開發的產品包括操作系統、數據庫、中間件、網絡協議、語音識別與人機界面、電信增值應用以及其他軟件產品。集團提供的專業化產品服務包括產品設計、開發以及質量保證與測試。

2、應用開發管理服務

集團針對行業客戶需求，為特定客戶提供應用軟件開發、系統維護、系統功能優化等應用開發與管理服務。集團的ADM服務旨在幫助客戶實現對IT外包開支的科學管理，使得客戶更加專注於其核心競爭力的建設。

集團擁有結構化的ADM服務團隊，已經在大型機、客戶服務器、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等應用環境，包括Mainframe、Windows series、Linux/Unix以及Android、Symbian、iPhoneOS等在內的多種平台軟件方面積累了豐厚的經驗。集團能夠在集團的交付中心或者是客戶現場完成ADM服務的提交。

業務概述

3、 企業應用服務

集團提供以諮詢驅動的企業應用服務，在不改變系統應用的標準功能前提下，充分考慮不同企業個性化需求的特點，深度挖掘管理需求，提出適合其特點的應用服務解決方案，在幫助客戶提升管理水平的同時實現對客戶業務強力支撐的目標。

集團的企業應用服務覆蓋眾多主流ERP系統及電子商務套件，包括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客戶關係管理(CRM)，供應鏈管理(SCM)，企業應用集成(EAI)等。集團提供的具體服務內容包括：套裝軟件實施、客戶定制化開發、維護和產品版本升級、商業智能(BI)/數據倉庫(DW)。

4、 業務流程外包、工程流程外包和知識流程外包

集團面向日本、歐美及大中國地區市場，為金融、製造、醫藥衛生、交通和物流等眾多領域的客戶提供BPO、EPO及KPO服務。

集團提供的多語種的BPO、EPO和KPO服務，包括後臺事務處理、共享服務中心、數據處理、桌面排版(DTP)、CAD、呼叫中心、商業智能和數據挖掘。

• (ETC)培訓業務

集團的卓越培訓中心(ETC)是中國教育部認證的大學生計算機技術實習訓練基地，是業界知名的中高端IT技術培訓品牌。通過與高校合作，通過與高校合作為計算機或相關專業在校學生提供基於崗位的項目實戰訓練。迄今已在北京、天津、大連、長沙、無錫、重慶、廈門、南京、沈陽等地投資建成培訓中心。

2013年為深入探討新趨勢下人才培養，在政府、高校、企業之間搭建超高效的溝通、合作平台中軟卓越成功舉辦「2013中國校企合作服務外包及軟件人才培養高峰論壇」；與北京交通大學、北京工業大學、天津理工大學等18所高校共同申請建設「國家級工程實踐教育中心」，成為獲批最多的企業單位；通過多年努力中軟卓越已成為「中國服務外包教育機構最佳實踐十強」。

業務概述

VI. 縱向行業

本集團在下列行業具有高知名度：

1、 政府與大型企業

作為電子政務的先導者，多年來，集團依托深厚的行業經驗和對客戶需求的本質把握，以ResourceOne為基礎平台，依靠自身強大的研發能力，先後承擔了多項國家重點科技攻關項目，以總集成商身份在金審、金質、金保、金農、金宏和金卡等多個國家金字號系列工程中取得突出成績，ResourceOne亦被CCID評定為中國電子政務應用支撐平台產品第一品牌，確立了在電子政務領域的全面領先地位。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連續多年在政府行業解決方案市場總體排名保持前三位。通過與阿里雲合作，實現在政務雲領域的突破，並成為國內政務雲服務領先供應商。

2、 製造與流通業

基於集團對製造與流通行業業務的深入理解和多年的行業積累，結合專業IT經驗，以及全國佈局的服務能力，集團多年在製造與流通行業精耕細作，擁有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的軟件，如生產執行系統(MES)、物流運作管理系統(LES)等，為客戶提供成熟的從底層自動化系統到頂層決策支持系統，從工廠應用到集團管控，從管理諮詢到、IT規劃到系統開發、IT運維的「端到端」服務，佔據了領先地位。業務覆蓋煙草、機械設備製造、汽車、鋼鐵、醫藥、印刷等領域。其中，作為煙草行業信息服務戰略合作夥伴，具備把握趨勢、資訊領先和能力全面等核心優勢，參與建立行業應用標準，實現100%覆蓋中國香煙品牌100強，並作為行業平台整合各家應用服務；MES業務規模，市場領先；通過行業大數據項目，進一步實現大數據能力提升與積累，並應用到更多行業。

3、 金融與銀行業

依托專業化的服務和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支付類平台產品TopLink，集團為金融與銀行業客戶提供以安全支付為核心的個性化金融服務。多年來，集團為包括四大國有銀行、郵政儲蓄銀行、眾多股份制商業銀行、各城市商業銀行以及外資在華金融機構等重點客戶提供行業解決方案、系統集成服務以及相關的高端服務，積累了豐富的行業應用經驗，實現了「三個全國第一」—全國第一個銀行卡跨行支付網絡系統、全國第一個金融IC卡支付清算系統和全國第一個電子商務網上支付結算系統，其中，「電子轉帳與零售銀行業務應用系統」

業務概述

被評為全國火炬計劃十五周年優秀項目。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在銀行業解決方案的支付與清算市場，公司連續多年排名前五位；2010年銀行卡系統市場排名第一。在互聯網金融方面的業務諮詢、解決方案能力方面的能力，取得了客戶的高度認可。

4、保險證券業

基於強大的技術實力和豐富的金融行業經驗，集團已經擁有眾多重量級的保險證券行業客戶，在實際的服務中獲得客戶高度認可，在保險核心業務運營、保險渠道管理及營銷支持、保險後臺管理、保險商務智能(BI)、保險／證券內容及知識管理等高端領域建立了技術優勢，尤其是商業智能方面優勢明顯。深入保險證券的核心業務和高端業務，成為重要的市場參與者，幫助保險證券行業的客戶贏得更大的競爭優勢。

5、電信行業

集團是中國最早的無線互聯網平台設計、開發及運營服務商之一，同時也是中國最大的專業手機客戶端應用開發及適配服務提供商。作為中國電信運營商、通訊設備製造商及海內外終端廠商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集團為電信行業客戶提供移動支付、移動即時通訊、移動社區、企業微博、移動應用商城、一鍵通(手機對講)、嵌入式瀏覽器、移動廣告平台等增值業務產品設計開發及運營推廣服務。通過中移動飛信產品建設奠定基礎，助力中移動融合通信戰略。

6、公共服務業

經過多年的專業積累，集團在公共交通、軌道交通、機場管理等泛交通領域的解決方案市場佔據領先地位，建立了三個「全國第一個系統」—全國第一個城市交通「一卡通」支付清算系統、全國第一個城市軌道交通一票換乘支付系統和全國第一個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自動售檢票(AFC)系統。集團為交通行業的客戶提供一卡通、自動售檢票系統(AFC)、自動售檢票清算中心(ACC)、智能交通、機場運營管理系統等解決方案及專業應用集成和運維等服務。其中一卡通類解決方案在中國市場佔有率第一，已推廣至近30個城市，上線系統發卡量超過一億張，項目經過巨大的客流量的考驗。移動運營商支付業務優勢明顯，並通過與戰略伙伴合作，將移動支付業務成功拓展到海外市場。

業務概述

7、 電力和能源

集團憑藉多年來在集團管控、ERP、供應鏈管理、管理服務等領域的積累，針對目前電力、石油等能源行業企業加強宏觀管理、加深集團管控的整體要求，逐步切入了能源行業的部分核心業務系統和管理信息系統。在能源行業，集團秉承「提升客戶價值」的理念，聯合相關合作夥伴，與發電、電網、油田等細分行業的5家重要企業形成了合作關係，涉及行業專屬解決方案、集團專項管理、管理服務解決方案等多個領域。集團憑藉「端到端」的服務能力，不斷深入把握宏觀經濟對行業的整體要求，並憑藉專業化的團隊和卓越的運營體系支撐，形成對能源行業客戶的體系化支撐。在電力營銷、物資運監領域的能力得到客戶認可，市場地位穩固。

8、 高科技行業

集團高科技行業客戶包括歐美、日韓及大中國客戶，提供全方位、貼身服務，遍布全球的提交中心實現了流水線的標準化提交。據IDC市場研究報告顯示，集團在中國離岸外包整體市場排名前四位，在歐美細分市場排名前兩位。並連續5年被IAOP(外包專業化國際聯合會)評為「全球外包100強」稱號。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華為、微軟、NEC等。集團是微軟在中國第一家「全球首席供應商(Global Premier Vender)」和微軟全球最有價值供應商，是微軟在中國的MCS(微軟諮詢服務)的優選供應商，也獲得COPC(Customer Operations Performance Center)認證。同時，集團收購專注於微軟業務的卓越諮詢服務提供商，也是美國領先的微軟雲移植合作夥伴之一Catapult，使得集團與微軟的戰略合作關係進一步深化，在加強雲計算領域能力的同時為微軟的全球客戶服務。

VII. 近期發展

PSG業務進展

政府與大型企業：報告期內，繼續保持在審計行業的領導者地位，審計成熟解決方案在全國全面推廣順利，通過金審三期研發地方落地，試驗出地方模式，佔據和保持先發優勢；在拓展新客戶和新行業業務方面取得較大進展，成功突破了民航行業的兩大重要航空公司客戶，成功簽約某官方重要媒體的新媒體多元開發與集成服務平台一期項目；推進突發公共事件預警信息發佈系統一期工程在全國的推廣實施，為二期工程建立客戶基礎，拓展地方渠道；在智慧城市領域，通過與阿里雲深入合作，做為雲集成商，承擔浙江省(麗水市)智慧政務雲項目的諮詢、規劃、調研、總體設計和實施工作，憑藉豐富的大型項目經驗和對客戶需求的準確把握，躋身為雲模式的領先供應商。

業務概述

製造與流通業：報告期內，實現在軍工行業的重大突破，中標某軍工企業總部信息化平台項目，並推進其二級集團的信息化建設；繼續保持在煙草行業的優勢地位和影響力，先後中標煙草行業（捲煙工業企業）設備管理信息系統和煙草行業數據中心兩大行業性重點項目，設備管理和數據應用專業能力再獲得客戶的肯定與青睞，並實現集團大數據技術在傳統業務上的重要拓展；數據中心業務成為集團新的規模化增長點，先後中標廣東中煙、浙江省煙草公司等多家工商企業數據中心項目；持續加強MES（生產執行系統）業務規模，保持在該領域市場的領先優勢，中標河南中煙等多家工業企業MES項目，並在該領域內成功拓展複烤市場，中標實施某複烤企業MES項目；專賣內管市場優勢地位進一步得以鞏固，先後中標湖南省煙草等多家企業省級專賣內管升級項目。

金融與銀行業：報告期內，金融IC卡簽約多家股份銀行及數十家城市商業銀行，繼續保持在該領域市場佔有率第一的優勢地位；支付與清算領域，通過簽約數十家外資、股份制和城市商業銀行繼續鞏固市場前三的優勢地位；信貸及融資方向，供應鏈融資解決方案陸續簽約包括眾多股份制銀行在內的優質客戶，保持供應鏈金融市場第一的位勢；在互聯網金融方面的業務諮詢、解決方案能力方面的能力，取得了客戶的高度認可，為發展互聯網金融業務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中標及簽約匯豐軟件等重大客戶，採取貼身服務的模式，積累了行業大客戶服務的寶貴經驗。

保險證券業：報告期內，簽約某大型央企財險公司某分公司BI綜合平台項目，在商業智能領域的能力再一次獲得認可，項目具有市場推廣價值；成功佈局保險電商領域，其中某壽險公司電子商務項目是業內第一個C-B保險電商平台建設項目，某央企保險公司電商項目為業內第一個保險電商數據挖掘項目；在保險ESB和保險證券BPM領域形成了核心競爭力；成功簽約某著名證券公司的流程平台項目，簽約中證登上海分公司核心系統運維項目正式進入證券行業核心業務領域。

業務概述

電信行業：報告期內，中標中國移動飛信業務開發及支撐服務項目的無線產品子項目，為中國移動提供對以手機飛信、飛信HD產品為核心的業務建設與支撐。項目建設將充分結合中國移動自有優勢，針對中國移動的運營商特色及飛信業務的核心優勢制定相應產品設計、技術實施方案，提供差異化的競爭策略。並根據移動終端特性提供優秀解決方案，以持續地強化IM基礎能力、拓展關係鏈及提供具有移動IM新的產品功能。

公共服務業：報告期內，在城市一卡通領域保持平穩增長，成功中標南部某重要城市，繼續保持在此業務的領先地位；連續中標華東、西南幾大城市的軌道交通ACC項目，鞏固和提升在軌交行業的優勢地位，成功簽約某銀行移動地鐵PBOC2.0改造升級項目，是集團傳統優勢業務在移動互聯領域中的重要拓展；成功簽約某運營商全國統一支付平台、移動運營商業務增長明顯；繼續挖掘第三方支付優質客戶，與西部某特大型城市合作開展基於雲計算架構的賬單與綜合支付處理業務；同時借助戰略合作夥伴渠道，將移動支付業務拓展到海外市場。

醫藥信息：報告期內，與某醫藥信息領域公司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作為承接醫藥信息共享平台工程的總集成商負責總體需求調研、總集成方案設計編制、應用集成實施三部分工作，雙方將在醫藥信息共享領域展開長期戰略合作。以落實國家出臺的GSP新規為出發點，實現把藥品電子監管碼擴展至醫院、社區衛生服務中心(站)、藥店等的藥品銷售環節的應用，從而實現藥品的全流程監管以及連通醫療保險、醫院HIS等的醫藥信息共享目標。

電力：報告期內，在電力營銷領域，順利完成對愛朗格瑞公司的併購和團隊整合，實現了營銷業務的突破，並憑藉通過併購建立的行業服務能力，取得了多區域市場的進一步突破，鞏固了該領域的市場地位；在電力物資領域，通過提供倉儲一體化平台解決方案，建立了從諮詢、研發、實施到運維的端到端服務能力，順利完成試點網省物資倉儲建設項目的驗收，並成為行業標杆，為後續倉儲信息化建設在行業內推廣奠定了基礎。

業務概述

OSG業務進展

華為：報告期內，與華為合資公司在能力建設方面取得顯著進展，以離岸獨立交付能力為導向，積極構建更快、更高質量、更低成本交付客戶價值的能力，不僅實現獨立交付項目數量和質量的提升，異地交付也有了成功實踐。優化組織結構，合理化人員配置，人員利用效率有效提升，通過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項目運營管理IT平台建設，為未來進一步支撐運營能力提升打下堅實基礎。同期，公司借助其在豐富金融行業經驗優勢，助力華為電子支付項目上取得了成功交付，也在外包領域實現了客戶簽單，集團端到端交付，利益分成的合作模式創新。

微軟：報告期內，與微軟的戰略夥伴關係進一步深化，在成為微軟全球最有價值供應商的基礎上，公司成為微軟在中國的MCS(微軟諮詢服務)的優選供應商，也獲得COPC(Customer Operations Performance Center)認證，提供了客戶認可的質量和流程保障，向微軟提供全球技術支持。同期，在雲計算領域，公司組建了微軟雲計算(Azure)工作室和SharePoint工作室，與微軟合作進入更具戰略性的中國雲計算市場開拓計劃，為共同打拼中國雲計算業務奠定基礎。

Catapult Systems：報告期內，收購美國Catapult公司，Catapult是一家專注於微軟業務的卓越諮詢服務提供商，是微軟集成服務的首選提供商。Catapult提供的雲服務已經讓它成為美國領先的微軟雲移植合作夥伴之一。通過此次併購，將進一步加強與微軟的戰略合作，增強在移動、雲計算、社交、分析方面的能力，提升高端服務能力，並為全面拓展全球市場奠定良好基礎。集團利用Catapult的現有優勢，在多個維度與Catapult開展深度整合。利用Catapult在美國微軟銷售領域的優勢和客戶關係共同走向市場，爭取在微軟美國佔據更大的市場份額。

大中華：報告期內，與華夏基金、嘉實基金、廣發基金、招商基金建立戰略合作，通過與華夏基金等十餘家公司的合作，基本確立集團在行業中的領先地位；平安銀行業務實現規模突破，並成為在該領域與客戶共贏的合作標杆。互聯網領域，在騰訊供應商評估中名列前三甲，新一輪採購評估順利中標。在電信LTE+領域，以核心客戶大唐、鼎橋為基礎，繼續滲透4G技術相關的空間信息、雲計算、物聯網、移動互聯網和下一代互聯網等領域，實現產業鏈突破。電商物流方面，與順豐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全面覆蓋順豐物流系統各領域，包括順豐航空、支付、平台合作、存儲、流通、配送業務等，大力推進物流領域信息化能力建設。

業務概述

日韓：報告期內，對日業務繼續穩步發展；BPO方面，金融財務人事保險等中高端業務穩步上升；ITO方面，其中交通行業鐵路設備管理及計費業務上取得突破，手機終端測試方面，業務取得新的突破。

ETC培訓業務進展

報告期內，新簽深度合作院校5所（累計共69所），其中共建學院／專業5所（累計共51所）；獲教育部批文，與吉首大學等4所高校共建「地方所屬高校『本科教學工程』大學生實踐教育基地」項目，是單個項目獲批學校數量最多的企業。在物聯網及移動互聯領域，新增長沙理工大學等17所高校（累計共34所）在實驗室建設、新專業獲批及共建等多方面開展合作，在該領域與教育部國家示範性軟件學院建設工作辦公室及國家外專局中國國際人才交流基金會聯合開展了面向全國的青年骨幹師資培訓。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文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發生的若干重大事件，下文將分別列明該等事件的影響及本集團的應對措施：

1、 順應IT服務市場變化，堅定業務轉型之路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管理層洞悉IT服務市場瞬息萬變，下一代技術在社交、移動、大數據分析及雲(SMAC)方面的影響，開始顛覆傳統的IT服務領域。管理層認為，一方面，基於SMAC的新技術使得軟件服務能快速透過移動網絡及互聯網(透過軟件即服務(SaaS)模式)傳播，且成本低廉，大大降低了軟件開發的總體成本。另一方面，移動、社交的出現再加上雲計算的使用，使得人們對能夠管理海量數據並利用大數據進行分析的軟件需求變得更加迫切。

面對人工成本持續上漲的壓力，本集團意識到必須通過業務轉型、搭建雲平台，豐富行業雲應用，重視大數據分析等措施，最終改變IT業務模式以順應IT服務市場的變化。本集團相信通過努力，必能克服挑戰，在此次轉型中取得成功！

2、 「解放(JointForce) — 基於雲的眾包平台」的研發

面對中國廣闊而分散的IT服務市場、和數量巨大的軟體工程師社會資源，一直存在著一種普遍的行業困境、也是行業今天共同的痛點：客戶在尋求更好的服務品質、軟體工程師在尋求更多的才華施展和收益、而IT服務企業面臨日益增長的人工成本和有效資源生產率不高的經營壓力！

本集團基於SMAC技術和組織理念，面向上述行業痛點，於2013年度啟動了「解放(JointForce) — 基於雲的眾包平台」的研發，通過「解放」平台來構建IT服務企業的效率平台、從業人員新的工作平台、客戶新的供應平台。

利用該平台，本集團可以及時的將項目分解任務放到平台上，然後廣大的軟體工程師，不僅本集團內部工程師、更可以是本集團之外的社會上的軟體工程師，均可從中挑選任務來完成，同時獲得成功交付之後的工作酬勞。

為試用「解放」平台各項功能的完備性，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將部分專案的交付線上下和在平台上同時進行雙線提交，以實踐並測試該平台的各項功能。此項針對新平台建設的額外投入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本集團當期的直接成本。本集團堅信，解放平台的推出是勢在必行，首先該平台至少能夠有效提升本集團的運營效率，可以通過更有效率的人員投入時間來完成以往傳統管理模式消耗更多工作量的任務；另一方面，從軟體工程師的角度來看，可以更多地發揮自己的優勢技能、獲得更多的工作酬勞，使他們的工作態度更積極，工作效率更高。另外，本集團外部的客戶和IT企業，也可依託該平台進行新型IT項目管理、完成任務的分解分包操作。因此，本集團相信「解放」平台的推出，不僅將為集團帶來新的收入和利潤增長點，更將改善客戶體驗，推動IT服務行業的變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拓展海外市場

收購美國SMAC服務公司Catapult以獲取海外SMAC新技術和新市場，Catapult的專業技術涵蓋完整的微軟技術鏈，尤其在下一代雲技術、強大的Office365服務能力以及基於Azure公有雲平台的基礎設施服務等方面擁有領先優勢。Catapult擁有全球最出色的微軟系統集成團隊，是微軟重要的合作夥伴。由此，本集團將進一步鞏固與微軟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預期本集團的微軟業務於未來數年可快速增長。

Catapult的加盟使集團在SMAC業務規模及技術能力上均有所提升，將能夠開展上游銷售，在全球開拓大型客戶，參與競投較大型及長綫的服務。集團將努力成為全球性的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具備應對國際端到端諮詢科技服務需求的能力，全面滿足合作夥伴所需的科學技術及解決方案需求。

4、 華為外包業務規模大幅增長，盈利能力逐步提升

本集團與華為的合資公司在與華為的業務交付和戰略對接上取得了關鍵成功，得到了華為方面的充分肯定。在2013年度，合資公司成為華為的最大規模和最好質量的外包服務供應商，業務整合運營管理成效良好，業務盈利能力也得到了穩步回升。合資公司進入了正常業務運營的階段，雙方股東均取得了良好的合作收益：華為取得了此項戰略布局的成功，並自2013年度開始獲得穩定的投資收益；本集團成功深度對接了最大戰略客戶的業務和質量管理，在提升自身軟件管理水平的基礎上，為拓展華為軟件服務業務、深入電信服務市場、以及邁向全球服務市場奠定了堅實基礎。

本集團相信，在2014年度，合資公司在華為外包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方面，均會獲得大幅增長和提升。

5、 日元匯率影響

由於2013年日元匯率發生了超出本集團預期的快速貶值，導致公司日本業務收入下滑，淨利則出現較大幅度的下降，我們正在從業務上積極與客戶溝通價格上浮和人民幣計價，從匯率上分析和研究對沖機制，同時結合日元匯率在2014年趨穩的預期下，公司日本業務的盈利將有所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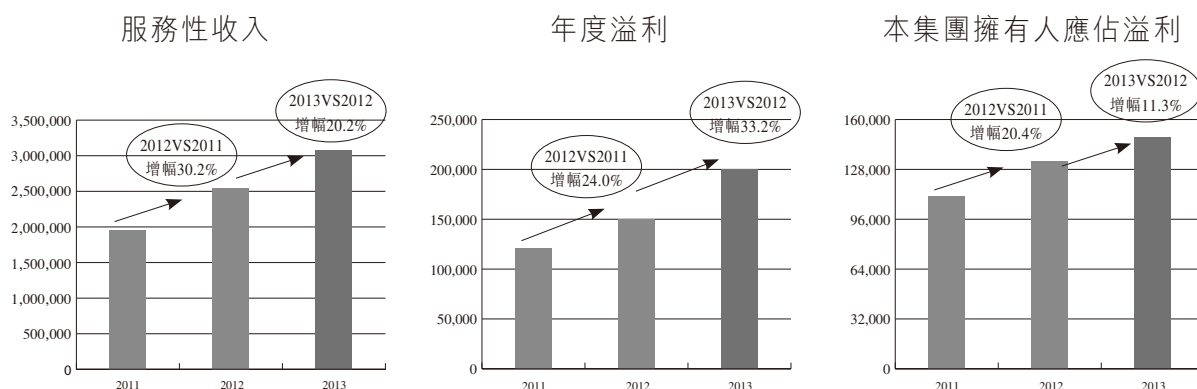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2013年度，本集團業務持續穩健增長，收入同比增長達到15.8%，服務性收入同比增長達到20.2%，年度溢利同比增長達到33.2%。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收入	3,205,985	2,768,171	15.8%
服務性收入	3,067,927	2,551,395	20.2%
年度溢利	200,028	150,142	33.2%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148,301	133,189	11.3%

整體收入的增幅較服務性收入的增幅稍小，反映整體收入中硬件銷售的收入較去年同期進一步降低，其於本報告期間僅佔總收入的4.3%，而在去年同期佔比為7.8%。

2013年主要運營指標增長趨勢如下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運營數據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較去年同期增長%
收入	3,205,985	2,768,171	15.8%
服務性收入	3,067,927	2,551,395	20.2%
銷售成本	(2,200,799)	(1,852,830)	18.8%
毛利	1,005,186	915,341	9.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1,836	55,235	12.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5,369)	(160,692)	9.1%
行政開支	(512,223)	(454,761)	12.6%
研發成本支出	(52,156)	(57,055)	(8.6%)
呆賬撥備	(24,613)	(15,807)	55.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9,803)	(42,967)	15.9%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5,557	(100%)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28,054)	(100%)
財務費用	(47,296)	(31,111)	52.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8)	2,030	(156.1%)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494	-	N/A
除稅前溢利	204,918	187,716	9.2%
稅項	(4,890)	(37,574)	(87.0%)
年度溢利	200,028	150,142	33.2%
+稅項	4,890	37,574	(87.0%)
+財務費用	47,296	31,111	5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2,562	46,577	12.8%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5,557	(100.0%)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28,054	(100.0%)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9,803	42,967	15.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8)	2,030	(156.1%)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494	-	N/A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EBITDA)	355,223	328,838	8.0%
+購股權開支	5,372	11,544	(53.5%)
+匯兌損失	1,860	72	2483.3%
+呆賬撥備	24,613	15,807	55.7%
業務貢獻利潤	387,068	356,261	8.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總體概述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各業務集團的收入、服務性收入與業績的增長情況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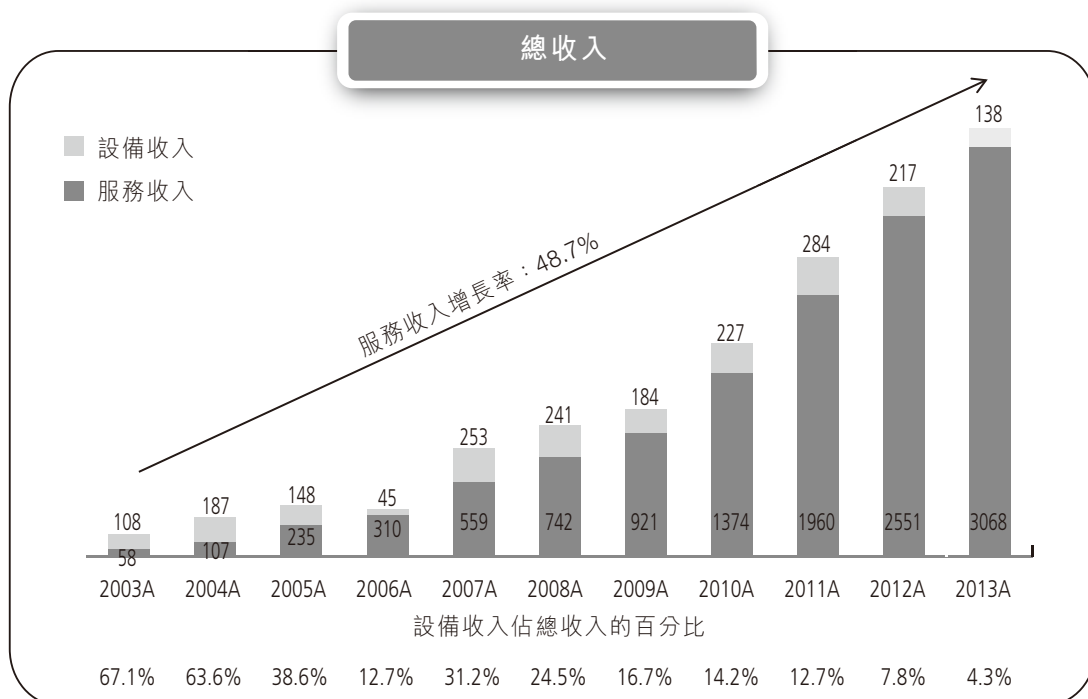
	收入			服務性收入			業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專業服務集團 (PSG)	1,694,727	1,452,782	16.7%	1,556,669	1,236,006	25.9%	142,294	120,502	18.1%
外包服務集團 (OSG)	1,416,895	1,221,800	16.0%	1,416,895	1,221,800	16.0%	102,780	113,699	(9.6%)
培訓	94,363	93,589	0.8%	94,363	93,589	0.8%	(2,212)	12,813	(117.3%)
合計	3,205,985	2,768,171	15.8%	3,067,927	2,551,395	20.2%	242,862	247,014	(1.7%)

分部服務性收入方面，專業服務業務的服務性收入上升25.9%，外包服務業務的服務性收入上升16.0%，培訓業務的服務性收入基本保持平穩。在專業服務業務方面，製造與流通業務、金融與銀行業務及電力與能源業務的收入增長強勁，為整體專業服務業務的增長帶來了明顯貢獻；在外包服務業務方面，華為業務和大中華業務的收入較去年仍保持較高增速，為外包服務業務的增長貢獻主要力量。

分部業績方面，專業服務業務的業績同比增長18.1%，面對人工成本上漲的壓力和針對「解放」平台功能測試而進行的部分項目雙綫提交所產生的額外投入，專業服務業務仍然保持了良好的增長。外包服務業務的業績同比下降9.6%，主要原因是日元及美元兌人民幣貶值的影響，如剔除這部分外幣貶值的影響，則外包服務業務的業績同比去年將超過20%的增長。培訓業務於本報告期內的收入持平 and 利潤虧損的主要原因是配合本集團新業務轉型的戰略部署做出了部分業務調整，並做了部分一次性的成本調整。本集團認為培訓業務在2014年度將恢復正常增長和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收入和服務性收入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從二零零三年到二零一三年，收入的複合增長率達到34.5%，服務性收入的複合增長率達到48.7%，具體請見下圖：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總部位於大中華區、歐美和日本的大型企業。在快速增長的中國市場，尤其是在政府與製造、金融與銀行、電信、高科技等主流行業中具有較大的市場份額。二零一三年，前五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為41.1%，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服務性收入的46.3%。隨著持續的挖掘新客戶以及現有垂直行業客戶的深入挖掘，預計來自前十大客戶的服務性收入佔本集團總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將進一步降低。

二零一三年活躍客戶數為1,415個，其中新增客戶為706個。新增客戶中部分來自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11月收購的Catapult公司，Catapult公司在美國擁有廣泛的客戶基礎，本集團亦相信Catapult未來將會為本集團拓展海外市場帶來更廣闊的商機。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服務性收入大於人民幣600萬以上的大客戶有61個，新加入的大型客戶包括一家超大型的中國互聯網公司、一家全球性的家居電器生產商，以及一家大型採金綜合企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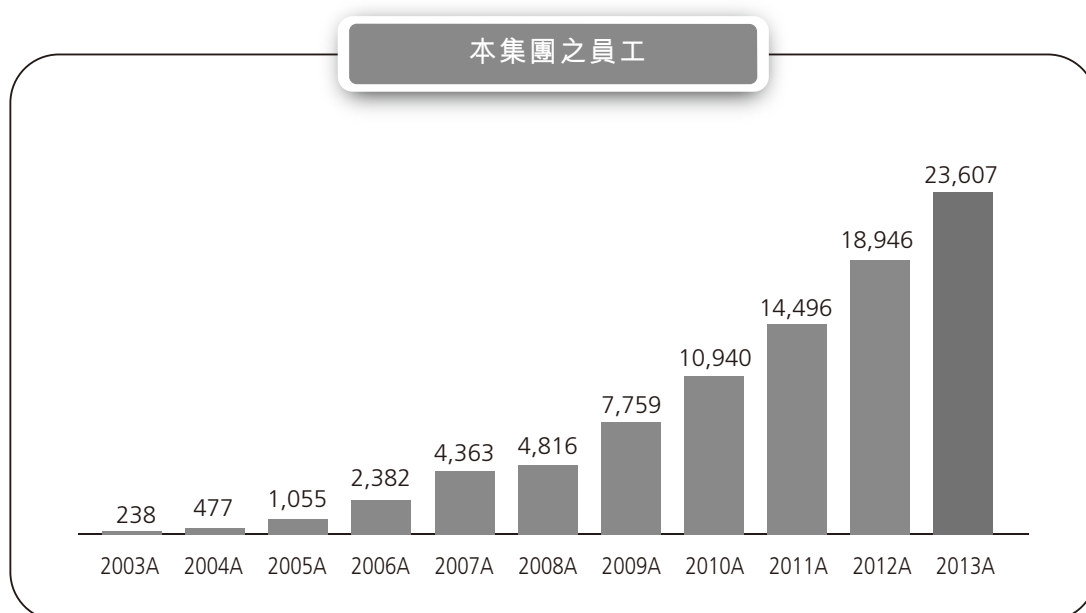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在大中華區。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繼續將大中華區市場作為重要開拓領域，中國經濟的強勁增長和大中華區蘊藏的巨大市場潛力也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的增長機遇。同時，本集團的多家大型跨國公司客戶也表示將中國作為他們全球佈局中最重要的一環，這充分顯示了他們對中國經濟的信心，也為本集團的業務帶來了難得的拓展機會。

人力資源

截止到二零一三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達到23,607人（截止到二零一二年底本集團員工總數為18,946人），較二零一二年增長24.6%，其中技術人員達到21,952人，佔本集團員工總數的93.0%，項目經理和諮詢顧問級骨幹員工達到2,722人，佔本集團技術人員總數的12.4%。

本集團與超過400所大專院校及教育機構展開合作，在北京、天津、大連、長沙、無錫、重慶、廈門、南京、成都建設的培訓中心，為本集團各業務部門定制開發實訓課程。各業務部門可參與課程設計、過程跟蹤與考評，在大規模的培訓資源池中挑選優質學員，確保了源源不斷的實用型人才供應。

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創業板上市以來，人員規模一直保持高速增長，具體請見下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盈利能力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EBITDA為人民幣355,223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28,83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0%；二零一三年EBITDA率為11.1%(二零一二年：EBITDA率為11.9%)，較去年同期下降0.8%，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EBITDA率為11.6%(二零一二年：EBITDA率為12.9%)，較去年同期下降1.3%。以下是由年度溢利到EBITDA的調整明細：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年度溢利	200,028	150,142	33.2%
+稅項	4,890	37,574	(87.0%)
+財務費用	47,296	31,111	5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2,562	46,577	12.8%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5,557	(100%)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28,054	(100%)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9,803	42,967	15.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8)	2,030	(156.1%)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494	-	N/A
EBITDA	355,223	328,838	8.0%

為了幫助廣大的股東和投資者能比較本集團在不同報告期的經營趨勢，以及更清晰的看出本集團持續的業務經營成果，且便於將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與其他同類公司進行比較，本集團在EBITDA的基礎上將其中非業務性質的、非現金的損益影響(例如：購股權開支、外匯(收益)虧損淨額、呆賬撥備)剔除，計算出二零一三年業務貢獻利潤，下表是由EBITDA到業務貢獻利潤的調整明細：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EBITDA	355,223	328,838	8.0%
+購股權開支	5,372	11,544	(53.5%)
+匯兌損失	1,860	72	2,483.3%
+呆帳撥備	24,613	15,807	55.7%
業務貢獻利潤	387,068	356,261	8.6%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業務貢獻利潤為人民幣387,068千元(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356,26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6%。二零一三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2.1%，(二零一二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2.9%)，較去年同期下降0.8%；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2.7%(二零一二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4.0%)，較去年同期下降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下表是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和二零一二年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 收入 的比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 的比例	佔服務性 收入 的比例
收入	3,205,985			2,768,171		
服務性收入	3,067,927			2,551,395		
銷售成本	(2,200,799)	(68.6%)		(1,852,830)	(66.9%)	
毛利	1,005,186	31.4%	32.8%	915,341	33.1%	35.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1,836	1.9%	2.0%	55,235	2.0%	2.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5,369)	(5.5%)	(5.7%)	(160,692)	(5.8%)	(6.3%)
行政開支	(512,223)	(16.0%)	(16.7%)	(454,761)	(16.4%)	(17.8%)
研發成本支出	(52,156)	(1.6%)	(1.7%)	(57,055)	(2.1%)	(2.2%)
呆帳撥備	(24,613)	(0.8%)	(0.8%)	(15,807)	(0.6%)	(0.6%)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 款項攤銷	(49,803)	(1.6%)	(1.6%)	(42,967)	(1.6%)	(1.7%)
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0.0%	0.0%	5,557	0.2%	0.2%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0.0%	0.0%	(28,054)	(1.0%)	(1.1%)
財務費用	(47,296)	(1.5%)	(1.5%)	(31,111)	(1.1%)	(1.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8)	(0.04%)	(0.04%)	2,030	0.1%	0.1%
處置聯營企業收益	494	0.02%	0.02%	-	0.0%	0.0%
除稅前溢利	204,918	6.4%	6.7%	187,716	6.8%	7.4%
稅項	(4,890)	(0.2%)	(0.2%)	(37,574)	(1.4%)	(1.5%)
年度溢利	200,028	6.2%	6.5%	150,142	5.4%	5.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三年度業績與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的比較。

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收入為人民幣3,205,985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768,17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8%；二零一三年，服務性收入為人民幣3,067,927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551,395千元)，比去年同期增長20.2%，增長來源於不斷擴大的客戶基礎和集團主要業務的持續和多元化發展。

專業服務業務方面，製造與流通業務、金融與銀行業務及電力與能源業務的收入增長強勁，為整體專業服務業務的增長帶來明顯貢獻。

外包服務業務方面，華為業務和大中華區業務的收入仍然保持較高的增速。但由於日元、美元兌人民幣貶值，造成外幣業務受到影響，其中日本業務收入較去年有所下跌，而歐美業務收入較去年相比增長放緩。

基於現時環境，我們憑藉新興服務業務的能力，利用可得資源發展雲計算科技方面的專業能力。事實上，我們的工作已經開展，我們與戰略夥伴阿里巴巴通力合作，已於智慧政務雲、醫藥雲等項目上搶佔先機。眾所周知，我們中標中國移動無線飛信項目，飛信業務較傳統業務有更高的毛利率，但飛信業務從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才開始項目營運，因此在本報告期內所貢獻的收入比重還相對較小，對整體業務毛利率提升的貢獻影響程度還有限，相信未來通過持續佈局雲、移動互聯等業務能穩步提升集團整體的毛利率水平。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收入和服務性收入按合同模式分類情況如下表：

	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比重	服務性收入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固定價格	1,742,992	54.4%	1,604,934	52.3%
時間及物料	1,364,353	42.6%	1,364,353	44.5%
以數量為基準	98,640	3.0%	98,640	3.2%
合計	3,205,985	100%	3,067,927	1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三年，各業務集團的收入分別佔整個集團收入的52.9%、44.2%和2.9%（二零一二年：約佔52.5%、44.1%和3.4%），各業務集團的收入增長情況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專業服務業務 (PSG)	1,694,727	52.9%	1,452,782	52.5%	16.7%
外包服務業務 (OSG)	1,416,895	44.2%	1,221,800	44.1%	16.0%
培訓業務	94,363	2.9%	93,589	3.4%	0.8%
合計	3,205,985	100%	2,768,171	100%	15.8%

二零一三年，各業務集團的服務性收入分別佔整個集團服務性收入的50.7%、46.2%和3.1%（二零一二年：約佔48.4%、47.9%和3.7%），各業務集團服務性收入增長情況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比重	增長率
專業服務業務 (PSG)	1,556,669	50.7%	1,236,006	48.4%	25.9%
外包服務業務 (OSG)	1,416,895	46.2%	1,221,800	47.9%	16.0%
培訓業務	94,363	3.1%	93,589	3.7%	0.8%
合計	3,067,927	100%	2,551,395	100%	20.2%

主營業務成本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68.6%（二零一二年為：66.9%），較去年同期上升1.7%。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成本為人民幣2,200,799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852,830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8.8%。

毛利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毛利約為人民幣1,005,186千元（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915,34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9.8%。二零一三年集團毛利率約為31.4%（二零一二年為：33.1%），較去年同期下降1.7%。

二零一三年基於服務性收入的毛利率為32.8%（二零一二年為：35.9%），較去年同期下降了3.1%。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其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於報告期內日元、美元匯率貶值造成外幣收入和毛利率同比下降，另一方面是由於人工成本的持續上漲及針對「解放」平台功能測試而進行的部分項目雙線提交導致直接成本上漲及毛利率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應對未來人工成本的上漲，除全面節流措施外，本集團將通過以下措施來緩解人工成本上漲帶來的壓力：

1. 專注於下一代科技及更高利潤業務，例如中國移動飛信業務、政務雲、醫藥雲業務等雲計算及移動互聯網業務將較我們現有的業務有較高的毛利率。
2. 預期二零一四年，集團將推出基於雲的眾包平台之「解放」平台，旨在提升運營效率及人員利用率。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三年，其他收入為人民幣61,836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5,235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0%，增長的原因主要是二零一三年度政府補助較二零一二年有所增長。

經營費用

二零一三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人民幣175,369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60,692千元），較二零一二年增長了9.1%。二零一三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為5.5%（二零一二年為5.8%），較去年同期下降0.3%，二零一三年，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5.7%（二零一二年6.3%），較去年同期下降0.6%，體現了本集團在營銷管理效率方面的提升。

二零一三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12,223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54,761千元），較二零一二年增長了12.6%。二零一三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16.0%，相對於二零一二年之16.4%下降0.4%，二零一三年，行政開支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16.7%（二零一二年為17.8%），較去年同期下降1.1%，主要是由於集團既往年度對其行政和業務運營支撐管理平台之建設於本年度已初見成效，從二零一四年開始，我們希望能從中獲得更為顯著的運營效率提升。

二零一三年，研發成本支出為人民幣52,156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7,055千元），較二零一二年下降8.6%，二零一三年，研發成本支出佔收入的比例為1.6%，相對於二零一二年同期之2.1%下降0.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EBITDA和業務貢獻利潤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EBITDA為人民幣355,223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28,838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0%；二零一三年，EBITDA佔收入的比例為11.1%(二零一二年為：11.9%)，較去年同期下降0.8%；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EBITDA率為11.6%(二零一二年為：12.9%)，較去年同期下降1.3%。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業務貢獻利潤人民幣387,068千元(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356,261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6%。二零一三年，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2.1%(二零一二年為：12.9%)，較去年同期下降0.8%；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業務貢獻利潤率為12.7%(二零一二年為：14.0%)，較去年同期下降1.3%。

儘管集團業務運營支撐管理平台建設於本年度已初見成效，也未能完全抵消由於人工成本上漲使基於服務性收入計算的毛利率下降帶來的影響，因此EBITDA率和業務貢獻利潤率較去年同比有所下降。

財務費用和所得稅

二零一三年，財務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1.5%，較二零一二年之1.1%上升0.4%。財務費用為人民幣47,296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1,111千元)，較二零一二年增長52.0%，增長主要是因為本報告期內流動資金貸款增長所致。

二零一三年，所得稅佔收入的比例為0.2%，相對於二零一二年同期之1.4%大幅下降1.2%。所得稅為人民幣4,890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7,574千元)，比二零一二年下降87.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國家重點軟件企業所得稅退稅以及合資公司所得稅減免所致。於本報告期，本集團獲得較去年相比更佳的稅務優惠。本集團預期，此稅務優惠將會持續存在，但稅務優惠幅度的具體變化需視國家政策而定。

其他非現金開支

二零一三年，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佔收入的比例為1.6%，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之1.7%下降0.1%。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人民幣52,562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6,577千元)，較二零一二年增長12.8%，上升的原因是由於為配合人員的增長，於本年度內購置固定資產，導致折舊上升。

二零一三年，無形資產攤銷佔收入的比例為1.6%，相對於二零一二年同期之1.6%持平。無形資產攤銷額為人民幣49,803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2,967千元)，比二零一二年上升15.9%，上升的原因主要由於研發投入增長導致資本化的研發成本於本報告期內的攤銷較二零一二年相比有所增長，及二零一二年底新收購的電力業務在本報告期內所帶來的新增無形資產攤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開支佔收入的比例為0.2%，相對於二零一二年同期之0.4%下降了0.2%。二零一三年，購股權開支為人民幣5,372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544千元），比二零一二年大幅下降53.5%，下降主要原因是，近三年發行的購股權與二零一零年以前年度發行的購股權相比大幅減少，因此分攤在二零一三年的購股權開支與分攤在二零一二年的購股權開支相比進一步減少。

二零一三年，呆賬撥備為人民幣24,613千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807千元），佔收入的比例為0.8%（二零一二年為：0.6%），較去年同期上升0.2%。主要原因是由於集團於報告期內繼續保持較為嚴格的呆賬撥備政策。

二零一三年，並無收購業務之或有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5,557千元）。

二零一三年，並無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28,054千元）。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取得年度溢利為人民幣200,028千元（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150,142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3.2%，二零一三年的年度溢利佔收入的比例為6.2%（二零一二年為：5.4%），較去年同期上升0.8%。二零一三年的年度溢利佔服務性收入的比例為6.5%（二零一二年為：5.9%）較去年同期上升0.6%。淨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於業務運營支撐管理平台的建設於本報告期內初見成效，使得銷售費用率和管理費用率都較去年有所降低，再加上本年度的所得稅同比去年大幅降低，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毛利率下降的影響。本集團相信未來隨著收入規模的增長，以及解放平台新交付模式的應用，再加上對銷售費用和管理費用管理效率的持續改善，必將帶來集團淨利率的增長。

每股收益

剔除少數股東應佔溢利後，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148,301千元（二零一二年為：133,189千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1.3%。

此處有一項重要變化是本集團與華為的合資公司在2013年度完成了整合過渡，進入正常業務運營狀態，華為開始按照40%的持股比例獲得合資公司的利潤分配。由此，2013年度少數股東應佔溢利大幅增至人民幣51,727千元（2012年為：人民幣16,953千元）。如果剔除此項變化，則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可較去年同期增長41.1%。

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計算出二零一三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8.37分（二零一二年為：人民幣7.99分），較去年同期增長4.8%。如果剔除上述合資公司利潤分配的新的影響因素，則本集團2013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0.61分，較去年同期增長32.8%。

企業管治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為重要，故本公司已採納不同措施，確保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已遵循上市規則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前稱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守則」））之守則條文的指引，執行其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在下文概述。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守則，惟下列情況除外：(i)董事會主席因需要處理其他業務，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了守則條文第E.1.2條。然而，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擔任大會主席；(ii)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操守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以及參照標準的最新發展。

B.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諮詢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C. 董事會

1. 董事會之組成

於回顧年內及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為止，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蔣曉海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張亞勤博士

林盛先生

沈麗普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宋軍博士

徐澤善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本公司主席及其他董事之背景及資歷等詳情，已載於本年報內「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全體董事已付出足夠時間關注本集團之事務。各執行董事具備合適資格及足夠經驗，故能勝任其職位，以致可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2.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於三月二十八日及八月十九日舉行了兩次董事會會議，而各董事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2/2
唐振明博士	2/2
王暉先生	2/2
蔣曉海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1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2/2
張亞勤博士	2/2
林盛先生	2/2
沈麗普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2/2
梁永賢博士	2/2
宋軍博士	2/2
徐澤善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1

3. 董事會之職能

董事會目前負責企業策略及發展、監督本集團的業務運作、財務報告、董事委任、遵守法規、風險管理、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等事宜。董事會轉授予管理層之主要企業事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供董事會批核、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倡議方案，以及執行內部控制系統。

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委任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合適及足夠經驗及資歷以履行彼等之職責，藉以保障股東權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位具備適當會計專業資格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門技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會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認為該等董事為獨立董事。

5.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陳宇紅博士現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兼任兩職能讓陳博士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規劃、決定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故此安排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

6.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董事會決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唐振明博士、曾之杰先生及宋軍博士應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

7. 董事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須參加一項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巧，確保彼等繼續為董事會作出明智及相關之貢獻。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培訓課程，並持續向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彼等遵守該等規則及加強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之意識。

8.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質素的裨益。本公司將按照多元化的準則挑選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時間長短。最終決定將基於經挑選的候選人之長處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

企業管治報告

D. 董事委員會

1. 薪酬委員會

回顧年內，委員會主席為梁永賢博士，其他成員包括陳宇紅博士、曾之杰先生及徐澤善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其中陳宇紅博士為執行董事，其餘三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角色及職能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具體薪酬配套，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包括因離職或終止委任而應付之任何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之因素計有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金、董事願意付出之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其他部門之僱用條件，以及以表現為本之薪酬制度可取之處。

有關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 (主席)	1/1
陳宇紅博士	1/1
曾之杰先生	1/1
徐澤善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1

董事會認為董事現時之任期及酬金水平屬公平合理，並決議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度檢討。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的原購股權計劃，作為吸引、挽留及鼓勵能幹且合資格員工（包括董事）之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應付董事之酬金，將視乎彼等各自於僱用合約（如有）下之合約條款而定，或按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釐定。有關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2.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規定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及徐澤善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組成。梁永賢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每半年舉行一次會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經審核年度業績，均已由審核委員會審核。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當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 (主席)	2/2
曾之杰先生	2/2
徐澤善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1

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規定訂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甄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就上述人士之任命提出建議。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陳宇紅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之杰先生、梁永賢博士、徐澤善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組成。梁永賢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有關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梁永賢博士 (主席)	1/1
陳宇紅博士	1/1
曾之杰先生	1/1
徐澤善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E. 公信性及審核

1. 董事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相關法定規定及適當會計準則而編製。董事負責確保適當會計政策獲貫徹採用和應用，而所作判斷及估計為合理審慎。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會經作出適當查詢後，並不知悉有關導致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存有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因此，董事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2. 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負有內部監控系統之整體責任，以加強風險管理及資產保障之關注程度。制訂內部監控系統之目的，乃提供合理之政策及程序，管理本集團之業務風險及避免錯誤陳述其表現。本公司已按職能制定清晰之組織架構圖，並配備有效之存檔系統，妥為存置各項會計及業務交易記錄，以及制定審批款項之完善程序，確保資產用於適當用途。本公司定期就其財政、經營及風險管理監控活動進行檢討，確保本集團遵從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亦定期檢討其內部監控系統，並每季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以及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後因應各方意見(如有)採取有效行動，以改善該系統。

3. 核數師之酬金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並審核由外聘核數師履行之任何非審核職能，包括該等非審核職能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回顧年內，本集團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服務(包括核數及其他財務資料相關服務)而須向其支付之總額約為人民幣5,580,000元。

F. 投資者及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致力提高透明度，並維持與投資者、分析員及公眾傳媒之良好溝通。管理層定期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作企業簡佈。本公司也透過刊發年度及中期報告、公佈及新聞發佈，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osofti.com>與其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本公司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解答其查詢。

董事會報告

董事茲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沒有重大轉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61頁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029,341,000元。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財務概要

節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本集團過去五年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56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

唐振明博士

王暉先生

蔣曉海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張亞勤博士

林盛先生

沈麗普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

梁永賢博士

宋軍博士

徐澤善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地位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的董事(乃自最後一次選舉以來任職最久之董事)將輪席告退，且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陳宇紅博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除另有指明外，該合約之內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相同並載列如下：

- (i) 該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計為期兩年。所有合約期滿後將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該通知不可在首次任期兩年屆滿前發出；

董事會報告

- (ii) 陳宇紅博士之月薪須每年由董事會進行檢討。於首年任期屆滿後之期間內，陳宇紅博士之薪金須由董事會釐定，而年薪不得多於其上一個年度年薪之120%；
- (iii) 在董事會批准下，陳宇紅博士有權收取管理花紅，管理花紅乃參照於有關財政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賬目內所示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非經常項目前之綜合純利（「純利」）而釐定，惟就任何財政年度本集團應付予所有執行董事之管理花紅總額不得超過純利之5%；及
- (iv) 陳宇紅博士須就向其支付管理花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及不計入法定人數內。

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蔣曉海先生、趙令歡先生、張亞勤博士、林盛先生及沈麗普女士並無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協議。唐振明博士、王暉先生及蔣曉海先生並無就擔任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趙令歡先生、張亞勤博士、林盛先生及沈麗普女士並無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根據委任函，曾之杰先生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兩年，並已於任期屆滿後續任。曾之杰先生就其職務收取120,000港元之年度酬金。

梁永賢博士、宋軍博士及徐澤善先生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服務協議。梁永賢博士及徐澤善先生並無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協議。

有關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除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所披露者外，概無就董事及前董事作出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161及161A條所列明之其他薪酬、退休金及任何補償安排。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如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總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概約百分比	
趙令歡	335,076,453	18.10%	
陳宇紅	170,993,039	9.24%	
唐振明	11,827,765	0.64%	
蔣曉海*	6,872,447	0.37%	
王暉	6,277,838	0.34%	
曾之杰	300,000	0.02%	

*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退任

認購股份之購股權

董事姓名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三年		附註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已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擁有權益之 相關普通股數目	
唐振明	0.58	80,000	(80,000)	-	0.00%	4,100,000	(1)	
	0.65	1,300,000	-	1,300,000	0.07%		(2)	
	0.97	800,000	-	800,000	0.04%		(3)	
	1.78	2,000,000	-	2,000,000	0.11%		(4)	
王暉	1.78	1,200,000	-	1,200,000	0.06%	1,200,000	(4)	
曾之杰	1.78	450,000	-	450,000	0.02%	450,000	(4)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三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七日獲接納。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3/08/2004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5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6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8/2007	12/08/2013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3/05/2004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5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6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3/05/2007	12/05/2014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 (3)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30/03/2006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7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8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30/03/2009	29/03/2016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董事會報告

- (4)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獲接納。該等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惟須受下列條件所限：

行使期開始	屆滿	可行使購股權數目
10/04/2007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8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09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10/04/2010	09/04/2017	獲授購股權總數之2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已刊發經審核賬目之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計劃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有效合約或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獲授任何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擁有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交易規定標準及董事證券交易操守守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為期十年的購股權計劃(「原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獲當時之股東接納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原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終止，本公司於同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為期十年且主要條款與原購股權計劃一致的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由本公司採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可認購合共73,355,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該等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條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及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之附註1至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失效。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於期內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重要合約之權益

於本年度年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涉及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之本集團業務，而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已訂立持續關連交易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訂立華為IT外包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於合約生效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繼續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華為已成為本集團IT外包業務之客戶，而該等經常發生之交易預計於根據華為參股協議成立IT外包旗艦公司及華為參股IT外包旗艦公司後繼續。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華為因成為IT外包旗艦公司(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緊隨完成後持有其40%股權)而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華為集團之間任何未來持續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於華為IT外包協議期限內向華為集團提供IT外包服務之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488,000,000元。在二零一三年期間，本集團向華為集團提供之IT外包服務達人民幣711,548,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本集團與Hony Capital Limited(「HCL」)訂立IT解決方案協議，據此，HCL同意委聘本集團向HCL提供服務，內容有關其信息化平台，目標為聚合其投資業務之所有信息及提高HCL所有部門職員之工作效率，以迎合HCL之未來投資理念。為配合根據IT解決方案協議實施解決方案及/或提供服務而需要使用若干基礎中間件產品，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本集團與HCL訂立供應協議，據此，HCL同意向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購買該等基礎中間件產品。

HCL為Keen Insight主要股東之全資附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為HCL之董事。因此，HCL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董事會報告

於本年度，本集團HCL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人民幣517,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本集團之關連交易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並循一般及日常業務而訂立，而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根據會計準則亦構成關連人士交易，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除上文披露者外，財務報表附註43所載的關連人士交易概不被視為屬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就上述交易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披露為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應佔營業總額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39.5%，而本集團之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22.2%。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應佔採購總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67.7%，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45.6%。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指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權益之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登記冊內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百萬股)	本公司	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Keen Insight Limited (「Keen Insight」)(附註1)	實益權益	335.08	18.10%	17.03%
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董事會報告

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概約數目 (百萬股)	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 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 (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弘毅投資」)(附註1)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趙令歡(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Right Lane Limited(附註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聯想控股」)(附註3)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 有限責任公司(附註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中國科學院(附註4)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北京聯持志遠管理諮詢中心 (附註5)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Beijing Lian Chi Zhi Tu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Ltd. (附註5)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335.08	18.10%	17.03%
Greater Pacific Capital Partners, LP (「GPC」)(附註6)	實益權益	119.27	6.44%	6.06%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遠東控股」)(附註7)	實益權益	113.40	6.13%	5.76%
微軟公司(「微軟」)(附註8)	實益權益	97.25	5.25%	4.94%

* 已發行股份總額包括1,851,175,283股普通股及116,404,949份可換股票據(可轉換為116,404,949股普通股)。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持有Keen Insight全部已發行股本。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為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之唯一一般合夥人。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imited (弘毅投資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為Hony Capital Fund 2008 GP, L.P.之唯一一般合夥人。弘毅投資被視為於Keen Insight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趙令歡及Right Lane Limited分別於弘毅投資中擁有55%及45%權益。
3.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擁有Right Lane Limited之100%權益。
4. 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由中國科學院擁有100%)被視為於Keen Insight擁有之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科學院國有資產經營有限責任公司擁有聯想控股36%權益。
5. Beijing Lian Chi Zhi Tung Management Consulting Ltd為北京聯持志遠管理諮詢中心之唯一一般合夥人。被視為於Keen Insight擁有之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北京聯持志遠管理諮詢中心擁有聯想控股35%權益。
6. GPC於119,268,639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7. 遠東控股於113,398,822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8. 微軟於97,2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轉換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六日獲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97,25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系列A優先股(「系列A優先股」)時發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內。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度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僱員之表現、資格及能力而釐定。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按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市場指標而釐定。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1。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授予新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各管理層股東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之報告期末後發生之事件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宇紅博士

北京，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宇紅博士，51歲，本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運營，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陳博士於一九九一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工學博士學位。陳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期間任職中國計算機軟件與技術服務總公司（「中軟總公司」），一九九九年六月任中軟總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中軟網絡信息技術高級副總裁，亦獲委任為中軟資源董事。陳博士亦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三月期間，擔任中軟總公司之聯營公司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有限公司之董事。於一九九一年六月至一九九六年十月期間，就職於中國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

唐振明博士，51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負責本公司之卓越培訓中心，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二十餘年從業經驗。唐博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之發動機電子控制博士學位。唐博士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期間受雇於北京理工大學產業總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務。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五年三月期間受雇於美國W&P公司北京辦事處，擔任辦事處主任職務。

王暉先生，41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及首席戰略官，負責本公司之戰略發展工作，在軟件信息化行業有十餘年從業經驗。王暉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得中國天津大學學士學位。王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受雇於中國長城計算機軟件公司，擔任經理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51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趙先生在中外企業管理和投資運作方面擁有多年從業經驗。趙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獲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獲得美國北伊利諾依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和物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獲得中國南京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趙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創立弘毅投資，擔任總裁職務。趙先生同時擔任聯想控股有限公司之高級副總裁及董事會執行董事。加入聯想控股之前，趙先生曾擔任eGarden風險投資公司董事總經理。趙先生亦曾擔任美國Infolio Inc., Vadem Ltd.的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U.S. Robotics Inc.副總裁及總經理等職務。赴美留學之前，趙先生就職於江蘇無綫電廠，並擔任車間主任等職務。

張亞勤博士，47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張博士現任微軟公司全球資深副總裁、微軟亞太研發集團主席，負責微軟在中國和亞太地區的科研及產品開發的整體布局。同時作為微軟大中華區戰略決策委員會成員，他與其他成員一起，領導微軟在大中華區統一戰略的制定。張博士是通訊和軟件領域世界級的科學家。他1999年加入微軟亞洲研究院擔任首席科學家，2004年他晉升微軟公司資深副總裁，回到微軟總部掌管微軟全球移動及嵌入式產品平臺。他是領導微軟進入PC之外市場的核心領軍人物。1997年，年僅31歲的張亞勤博士被授予美國電氣電子工程協會院士 (Fellow of IEEE) 稱號，成為該協會100年歷史上獲得這一榮譽最年輕的科學家。

林盛先生，39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林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工程物理專業和企業管理專業雙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林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弘毅投資，負責醫藥、醫療服務及電信、傳媒及技術行業研究及投資。林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擔任聯想高級管理人員，負責策略規劃、市場定位、產品設計及業務綫運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之杰先生，46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一日獲委任。曾先生為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高級董事總經理、開信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兼管理合夥人。曾先生擁有超過十五年的風險投資經驗。曾先生擁有日本長崎大學經濟學學士和斯坦福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在加入中信資本之前，曾先生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全球知名風險投資機構華登國際董事總經理職務。在出任華登國際董事總經理職務之前，曾先生曾在香港任職於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在日本任職於三菱商事株式會社職務。目前，曾先生還擔任中特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擔任六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務：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中軟國際（港交所）、上海愛建股份（上交所）、E-House（NYSE）、Vimicro（Nasdaq）、AutoNavi（Nasdaq）。此外，曾先生還擔任國微電子、大華銀行等幾家公司的董事或獨立董事職務。曾先生還擔任中國投資協會創業投資專業委員會第一屆聯席會長、AAMA中國分會執行董事和歐美同學會2005委員會理事職務。

梁永賢博士，57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梁先生在內部審核及銀行企業財務方面擁有多年從業經驗。梁博士持有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會計博士學位，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助理教授及博士研究生導師。梁博士曾擔任一家會計師行之顧問、澳洲Charles Sturt University及香港城市大學之高級講師。

宋軍博士，53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宋博士在企業管理及運營方面有二十餘年經驗。宋博士於一九九零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學博士學位，研究員，現任清華大學教育基金會副理事長兼秘書長，曾為清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總裁，清華控股有限公司十餘家連署公司的董事或董事長。宋博士現為中國玻纖（上海）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亦為金地集團（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高層管理人員

汪其方先生，48歲，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擁有20年的金融及財務經驗；擁有沃頓商學院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聖克魯斯加州大學電腦工程學學士學位。自2012年4月17日加盟本集團前，曾為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製藥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2009-2012)，亦曾為Hickey Freihofner Capital投資銀行家，Della Camera Capital Management特殊情況分析師、SG Cowen資深市場經濟學家及可換股證券交易商，以及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定量市場家。

鍾鎮銘先生，52歲，本公司之全球首席運營官及對日ITO業務首席執行官，負責公司的整體運營，擁有二十餘年信息技術從業經驗，主要從事服務於政府、電信、金融等行業信息技術企業的客戶管理、服務、技術與銷售、質量控制和管理、項目管理和客戶支持等工作。鍾先生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Wollongong計算機數學專業。加盟本公司之前，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Atos Origin項目總監職務，負責亞太區大型項目以及大客戶管理。鍾先生亦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五年擔任澳洲國防部海軍部信息技術官職務。亦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一年擔任政府財政部信息技術數據庫負責人。

張崇濱先生，51歲，本公司之高級副總裁及首席人力資源官，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工作。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西北大學經濟系後，受雇於中國陝西省旅遊局。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Chongqing Three Gorges Liner Corporation(隸屬於西安中國國際旅行社)總經理職務。亦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一家中美合資企業Weijiang Plastics Co. Ltd.西北分公司之副總經理及總經理職務。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受雇於美國Phoenix Medical Equipment Company，擔任首席業務代表職務。

公司秘書

梁良齊女士，34歲，現時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申報、履行公司秘書職能及協助首席財務官處理本集團之會計事宜。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加盟本公司之前，梁女士曾任職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多年。彼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於審計、財務申報及上市規章方面積逾十年經驗。彼為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合規主任

陳宇紅博士為本公司之合規主任。有關其背景資料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一段。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軟國際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審核中軟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61頁至第15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本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核對本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按工作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而並無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可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依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3,205,985	2,768,171
銷售及服務成本		(2,200,799)	(1,852,830)
毛利		1,005,186	915,34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1,836	55,23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5,369)	(160,692)
行政開支		(512,223)	(454,761)
研發成本支出		(52,156)	(57,055)
呆賬撥備		(24,613)	(15,80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9,803)	(42,967)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14	-	(28,054)
財務費用	6	(47,296)	(31,11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	(1,138)	2,030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5	494	-
收購業務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5,557
除稅前溢利		204,918	187,716
所得稅開支	7	(4,890)	(37,574)
年度溢利	8	200,028	150,142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可於其後轉列至損益之項目：			
-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外匯差額		(7,839)	(555)
- 現金流量對沖所使用對沖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649	-
年內其他全年開支，扣除稅項		(7,190)	(555)
年度全面總收益		192,838	149,587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48,301	133,189
非控股權益		51,727	16,953
		200,028	150,142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1,116	132,638
非控股權益		51,722	16,949
		192,838	149,587
每股盈利	11		
基本		人民幣0.0837元	人民幣0.0799元
攤薄		人民幣0.0824元	人民幣0.0774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4,186	132,853
無形資產	13	280,649	159,330
商譽	14	936,988	629,07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13,519	27,616
可供出售投資	16	25,000	25,000
預付租賃款項	17	41,482	42,477
投資聯營公司之已付按金	18	14,850	–
衍生金融工具	19	649	–
遞延稅項資產	29	10,389	10,515
		1,497,712	1,026,86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9,883	23,98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1	1,146,646	1,039,396
預付租賃款項	17	1,009	1,03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5	–	10,18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3	1,060,869	561,35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4	814	205
已抵押存款	25	5,201	4,4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940,823	774,847
		3,175,245	2,415,484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3	217,410	110,50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6	741,528	668,918
應付票據	27	3,387	7,07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4	9,196	9,196
應付股息		73	75
應付稅項		28,303	39,312
借貸	28	471,328	309,300
可換股票據	30	–	199,087
		1,471,225	1,343,465
流動資產淨值		1,704,020	1,072,0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01,732	2,098,8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9	17,589	17,602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36	35,636	–
可換股票據	30	189,038	–
借貸	28	518,268	19,000
		760,531	36,602
		2,441,201	2,062,28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87,085	81,804
股份溢價	32	1,667,181	1,466,006
儲備	32	513,957	379,8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68,223	1,927,624
非控股權益		172,978	134,659
總權益		2,441,201	2,062,283

載於第61頁至15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陳宇紅博士
董事

唐振明博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對沖儲備	換算儲備	購股權儲備	可換股票據儲備	一般儲備金	法定企業擴充基金	法定盈餘儲備金	累積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77,879	1,392,651	-	(1,382)	78,222	15,167	15,793	26,749	12,153	108,440	1,725,672	78,013	1,803,685
年度溢利	-	-	-	-	-	-	-	-	-	133,189	133,189	16,953	150,14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551)	-	-	-	-	-	-	(551)	(4)	(555)
年度全面總收益	-	-	-	(551)	-	-	-	-	-	133,189	132,638	16,949	149,587
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出資	-	-	-	-	-	-	-	-	-	-	-	40,000	40,000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3,931	76,738	-	-	(19,510)	-	-	-	-	-	61,159	-	61,159
確認購股權開支	-	-	-	-	11,544	-	-	-	-	-	11,544	-	11,544
註銷購股權	-	-	-	-	(498)	-	-	-	-	498	-	-	-
已贖回及註銷股份	(6)	(217)	-	-	-	-	-	-	-	-	(223)	-	(223)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股息	-	-	-	-	-	-	-	-	-	-	-	(1,176)	(1,17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	(3,166)	-	-	-	-	-	-	-	-	(3,166)	873	(2,293)
分配	-	-	-	-	-	-	-	-	16,919	(16,919)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804	1,466,006	-	(1,933)	69,758	15,167	15,793	26,749	29,072	225,208	1,927,624	134,659	2,062,283
年度溢利	-	-	-	-	-	-	-	-	-	148,301	148,301	51,727	200,02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7,834)	-	-	-	-	-	-	(7,834)	(5)	(7,839)
— 現金流量對沖所使用對沖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	649	-	-	-	-	-	-	-	649	-	649
年度全面總收益	-	-	649	(7,834)	-	-	-	-	-	148,301	141,116	51,722	192,838
於收購業務時發行普通股	2,573	69,372	-	-	-	-	-	-	-	-	71,945	-	71,945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2,511	120,397	-	-	(27,569)	-	-	-	-	-	95,339	-	95,339
確認購股權開支	-	-	-	-	5,372	-	-	-	-	-	5,372	-	5,372
註銷購股權	-	-	-	-	(8,748)	-	-	-	-	8,748	-	-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股息	-	-	-	-	-	-	-	-	-	-	-	(600)	(600)
為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而發行普通股	197	11,406	-	-	-	-	-	-	-	-	11,603	(12,803)	(1,200)
可換股票據展期	-	-	-	-	-	15,224	-	-	-	-	15,224	-	15,224
分配	-	-	-	-	-	-	-	-	20,590	(20,590)	-	-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085	1,667,181	649	(9,767)	38,813	30,391	15,793	26,749	49,662	361,667	2,268,223	172,978	2,441,20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204,918	187,716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2,562	46,57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49,803	42,967
財務費用		47,296	31,111
呆賬撥備		24,613	15,807
購股權開支		5,372	11,544
利息收入		(1,958)	(3,3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8	(2,0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14	137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14	-	28,054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5	(494)	-
收購業務之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5,55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84,364	353,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78,908)	(294,16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106,904	54,36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		(490,881)	(197,67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36,886	55,769
存貨減少		4,106	416
應付票據減少		(3,684)	(14,454)
用於業務之現金		(41,213)	(42,742)
已付所得稅		(32,371)	(40,186)
退稅		12,546	4,562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61,038)	(78,366)
投資業務			
收購附屬公司	36	(226,887)	-
收購業務	35	(90,0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0,663)	(50,145)
已付開發成本		(59,689)	(41,619)
購買軟件		(17,356)	(3,351)
投資聯營公司之已付按金		(14,850)	-
訂立已抵押存款		(12,165)	(21,929)
墊付關連公司款項		(609)	(205)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13,453	-
由(向)聯營公司償還(墊付)之款項		10,182	(4,323)
提取已抵押存款		11,432	30,0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66	1,950
已收利息		1,958	3,326
與土地使用權有關之付款		-	(43,02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35)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462,728)	(129,32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業務		
新增銀行貸款	1,059,558	284,300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95,339	61,159
償還借貸	(413,504)	(151,200)
已付利息	(33,523)	(17,344)
已付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8,500)	(8,500)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37 (1,200)	(2,293)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600)	-
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出資	-	40,000
關連公司墊款	-	4,255
購回股份付款	-	(223)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697,570	210,1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173,804	2,466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4,847	772,9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7,828)	(569)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940,823	774,8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六日根據第22章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股份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均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列值。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及提供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資訊科技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香港(「香港」)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中軟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買賣獨立的軟件產品
中軟國際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	100	100	無業務
Chinasoft Resou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hinasoft Resource International」)	香港	1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0.01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北京中軟國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中軟」)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不包括香港)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 科技外包、資訊科 技顧問服務、軟件 開發及買賣獨立的 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廣州)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5,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 科技外包、資訊 科技顧問服務及 買賣獨立的軟件及 硬件產品
中軟總公司計算器培訓中心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70	70	教育軟件開發
無錫中軟國際信息技術 培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中軟國際(昆明)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8,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 科技外包、資訊科 技顧問服務及買賣 獨立的軟件及硬件 產品
中軟國際(湖南)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1,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 科技外包、資訊科 技顧問服務及買賣 獨立的軟件及硬件 產品
中軟賽博資源軟件技術(天津)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76	76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廈門中軟海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軟海晟」)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	51	51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 科技外包、資訊科 技顧問服務及買賣 獨立的軟件及硬件 產品
北京中軟資源信息科技服務 有限公司(「北京中軟資源」) (附註)	中國	8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深圳市中軟資源技術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上海中軟資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中軟資源」)(附註37)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100	8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日本創智株式會社	日本	22,500,000日圓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和勤環球資源公司(「HGR」)	開曼群島	3,956,000美元	97.35	97.35	-	-	投資控股
上海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上海華騰」)(附註) (附註37)	中國	8,000,000美元	-	-	88.87	86.43	開發及提供資訊科技 系統
大連全數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全數」)(附註)	中國	25,000,000日圓	-	-	98.41	98.41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大連信華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150,000美元	-	-	97.35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大連信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250,000美元	-	-	97.35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株式會社東京信華	日本	10,000,000日圓	-	-	97.35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DoubleBridge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2,204,400美元	-	-	97.35	97.35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長沙中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重慶卓睿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大連中軟卓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大連中軟卓越計算機培訓中心 (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廈門中軟卓越教育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天津開發區中軟卓越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教育科技南京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70	70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中軟國際資源信息技術(無錫)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3,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深圳市金華業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蘇州華騰軟件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	-	88.87	86.43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及買賣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中軟國際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27,271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	-	67	67	提供電子售票代理服務
中軟國際(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中國)」)(附註i)	中國	20,000,000港元/ 100,000,000港元	-	-	100	100	提供解決方案、資訊科技外包、資訊科技顧問服務
南京中軟資源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6,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漢普管理諮詢(中國)有限公司 (「漢普管理諮詢」)	中國	人民幣55,026,571元	-	-	85	85	提供顧問服務
掌中無限控股有限公司 (「掌中無限」)	開曼群島	56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掌中無限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	100	100	提供移動互聯網技術服務
北京掌迅互動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掌迅互動」)(附註i)	中國	13,15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移動互聯網技術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北京掌中無限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掌中無限技術」)(附註iv)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移動互聯網技術 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 (附註v)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中軟國際(上海)科技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北京中軟國際科技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湖南)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大連)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0	6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中軟國際(西安)軟件技術 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Cyber Resources Software Technology (Ireland) Limited	愛爾蘭	100.00歐元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	英國	100英鎊	-	-	100	100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 服務
Catapult Systems, LLC* (「Catapult」)	美國	1,014,218美元	-	-	100	-	提供微軟產品及技術 顧問服務
袁道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美元	-	-	100	-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成立／經營地點	發行及已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三年 %	二零一二年 %	
CSI Innovation Inc.**	美國	0.1美元	-	-	100	-	投資控股
重慶市沙坪區中軟軟體 職業培訓學校**	中國	人民幣300,000元	-	-	100	-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瀋陽中軟教育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南京中軟卓訓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	提供資訊科技培訓 服務

*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收購(見附註36)。

**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成立。

除本公司已發行之可換股票據外，概無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持有任何債務證券。

附註i：此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ii：此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機構組織。

附註iii：除上文附註i及ii所述者外，所有於中國成立之實體均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v：本公司並無擁有掌中無限技術之股權的法定擁有權。儘管如此，根據掌中無限技術及掌迅互動的註冊擁有人之間簽訂的一系列協議，本集團透過對掌中無限技術的擁有權控制該實體。該協議令本集團能從參與掌中無限技術中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利用其權力影響掌中無限技術之回報金額。因此，其被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附註v：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軟國際(中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華為技術有限公司(「華為」)訂立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作為本集團整合旗下資訊科技外包業務之計劃的一部分。根據該協議，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由中軟國際(中國)及華為根據各自按註冊資本出資比例分別擁有60%及40%。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列作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該協議亦規定訂約方於二零一二年的若干溢利分成安排及相關變動，視乎本集團及華為於二零一二年履行若干條件及承諾之情況而定。根據董事評估，該等溢利分成安排及相關變動並無導致二零一二年之綜合財務報表受到重大影響。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分成乃根據本集團及華為各自於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的股權而作出。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擁有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上海華騰	中國	11.13%	13.57%	7,986	6,403	31,009	27,226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	中國	40%	40%	39,616	–	79,616	40,000
中軟海晟	中國	49%	49%	4,525	4,319	41,935	37,410
擁有非控股權益、 個別而言非重大之附屬公司						20,418	30,023
						172,978	134,6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表。下表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之金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上海華騰		
流動資產	758,826	602,676
非流動資產	84,279	81,547
流動負債	(480,900)	(464,591)
非流動負債	(83,600)	(19,000)
總權益	278,605	200,632
收益	670,308	610,008
開支	(592,335)	(562,824)
年度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77,973	47,184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83,510)	(22,788)
來自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10,043)	(27,809)
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42,034	49,165
現金流出淨額	(51,519)	(1,4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		
流動資產	820,132	403,674
非流動資產	36,872	9,099
流動負債	(658,860)	(313,670)
總權益	198,144	99,103
收益	1,154,963	478,507
開支	(1,055,923)	(479,404)
年度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99,040	(897)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56,961	(91,556)
來自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37,775)	(9,198)
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64,398	148,803
現金流入淨額	183,584	48,0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一般資料－續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軟海晟		
流動資產	122,270	111,603
非流動資產	8,906	14,048
流動負債	(45,594)	(49,304)
總權益	85,582	76,347
收益	138,848	114,264
開支	(129,613)	(105,449)
年度溢利及全面總收益	9,235	8,815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1,224
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165)	23,538
來自投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77)	(2,201)
來自融資業務的現金流出淨額	(438)	(1,396)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680)	19,941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除下文所載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乃一項新披露準則，適用於擁有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不綜合計算結構性實體之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導致須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廣泛披露(詳情請參閱附註1及1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為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披露之指引提供單一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公平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作出公平值計量及作出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就計量存貨而言之可變現淨值或就減值評估而言之使用價值)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一項資產之公平值界定為於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之市場)進行之有序交易所出售資產可收取(或倘釐定一項負債之公平值,則轉讓該負債須支付者)之價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平值指為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括作出廣泛披露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須前瞻性地應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就二零一二年同期作出任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規定之新披露(二零一三年披露資料請參閱附註34)。除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已確認之金額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後,本集團之「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致使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成兩個類別:(a)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日後在符合特定條件時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更改按除稅前或除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權。此等修訂已追溯應用,故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乃經修訂以反映變動。除上述呈列方式之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並無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總收益構成任何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強制生效日期將於落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完成階段後釐定。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附帶有限豁免情況。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包括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本，與本集團有關之修訂本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i)更改「歸屬條件」及「市場條件」之定義；及(ii)加入有關「表現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該等定義早前已獲納入「歸屬條件」之定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就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闡明，獲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須於各呈報日期按公平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平值之變動(除計量期間之調整外)須於損益賬中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i)規定實體須向經營分部應用合算條件時披露管理層作出之判斷，包括在釐定經營分部是否具備「相似之經濟特徵」時已合算經營分部及所評估經濟指標之說明；及(ii)闡明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與實體資產之對賬僅當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分部資產時方會提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結論基準(修訂)闡明，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後續修訂並無除去計量於發票金額中並無列明利率且並無貼現(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之短期應收及應付款項之能力。

董事估計，應用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所包括之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以包括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其亦進一步於二零一三年修訂，以包括有關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之債務投資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之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一般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指定於損益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產生之該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於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產生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於損益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之全部金額於損益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三類對沖會計法。然而，該會計法向可作對沖會計之交易類別引入更大靈活度，尤其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及可作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分部之類別。此外，效用測試已獲重整及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且毋須追溯評估對沖效用，亦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

董事預計，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本集團於現已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於往後報告期間結束時可能須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之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就本集團之金融資產而言，在詳細檢討完成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刪除當獲分配商譽或具備無限期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撥回時披露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的規定。此外，有關修訂引入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時，有關所使用之公平值層級、主要假設及估值技術的額外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提供當衍生對沖工具在若干情況予以更替時，有關終止對沖會計規定的寬免。有關修訂亦釐清，因更替而產生的對沖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的任何變動，應計入對沖成效之評估中。

由於本集團並無須予更替之任何衍生工具，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其他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內容。

誠如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闡述，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物所給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獲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乃按其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輸入數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二及三級，說明如下：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計入第一級的報價）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無法觀察的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即取得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方；
- 承擔或然權獲得來自參與被投資方營運之可變回報；及
- 能夠利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個控制權元素中的一個或多個有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其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

損益及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總收益歸屬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倘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股本、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倘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乃經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有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相關資產或負債分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或訂立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量（參見下文的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的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高於所轉讓的代價、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和，則有關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的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其公平值或（倘適用）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基準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視為於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一部分。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如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追溯調整，並根據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獲得的額外資料產生的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為收購業務而發行的股份按所接收業務的公平值計量，除非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所收購業務參照已發行股份於完成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業務所產生的調整已調整至股本及權益(股份溢價)。

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的隨後入賬如不合資格作為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如適用)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間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報告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的臨時數額。該等臨時數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予以調整，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悉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數額的事實與情況所取得的新資訊。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予預期從合併之協同效益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測試。就報告期內因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乃於該報告期末之前作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撥作減少單位所獲分配商譽之賬面值，然後基於該單位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商譽之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已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金額時包括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定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為作權益會計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乃採用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用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此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投資淨額部分之長期權益）時，本集團取消確認其分佔進一步虧損。倘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則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於購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過投資成本之部分，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購入投資期間的損益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乃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一項個別資產作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撥回該減值虧損乃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的情況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自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投資（或其中一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倘本集團仍保留前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該保留權益為一項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其當日之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該公平值視為初步確認之公平值。該聯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賬面值以及出售該聯營公司部分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釐定出售該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將包括在內。此外，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倘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將於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有關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如銷售或貢獻資產），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會在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售出貨品或所提供服務而應收之款項（已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並當達成以下條件時確認：

- 本集團將貨品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已售貨品的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產生或將予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於符合上述收益確認標準前自買方收取之貨品銷售按金及分期付款，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流動負債。

提供外包服務及培訓服務所得收入在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提供項目式開發合約的解決方案及外包服務所得收入乃根據下文有關項目式開發合約的會計政策按完成百分比法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並以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而累算。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資產之估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有關款項之權利確立，且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項目式開發合約

當項目式開發合約之結果能可靠地估計時，收益及成本乃參照合約活動於報告期末之完成進度予以確認，完成進度則根據已完成工作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項目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惟倘若計量結果無法反映完成進度則作別論。倘該款項能可靠計量且被認為屬可能收回，則合約工程之修訂、申索及獎金將計算在內。

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地估計時，合約成本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合約收益在所產生的合約成本有可能收回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倘合約總成本可能超逾合約總收益，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款，則盈餘乃計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進度款超過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盈餘乃呈列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收取的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負債下之已收預付款。客戶尚未支付的已完成工程款項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政府補助金

於合理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金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乃按系統化基準於本集團將擬使用有關補助予以抵銷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為彌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收取之政府補助金，乃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租賃條款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之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總體優惠利益以直線法沖減租金開支。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而享有供款時，本集團對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或其他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乃確認為開支。

借貸成本

因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經過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之資產)所產生之直接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開支之前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自合資格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減。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惟以有可能獲得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為限。倘暫時差額來自商譽，或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中的其他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該交易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該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可能撥回則不在此限。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收回資產賬面值或償還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之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其稅務影響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以成本減日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折舊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經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估計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在建工程包括用作生產或自用的興建中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已完成及可投入作擬定用途的在建工程，乃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計提折舊的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即在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確認攤銷。估計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發生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開發活動或由一項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會在達致以下所有條件後方會予以確認：

- 具備完成無形資產，令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能夠確定無形資產日後產生潛在經濟利益之方式；
- 能獲得完成開發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及
- 能夠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階段產生的開支。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標準當日所產生之開支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計量。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中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並於資產取消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預付租賃款項

預付租賃款項乃指取得土地使用權及商標使用權之付款。商標使用權付款於商標使用許可註冊證書規定的有效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取得土地使用權之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其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作出評估，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程度。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以識別合理及連貫之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連貫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應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未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作出調整之資產的特定風險之評估。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見上文有關商譽之會計政策)—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值,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金額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購入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因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日常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活躍市場報價及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參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入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獲指定，或並未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之非衍生金融工具。

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乃按成本減報告期末的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憑證顯示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該金融資產視為已減值。

減值之客觀憑證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繳付或拖欠償還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如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評定為不會個別減值的資產會集體評估減值。應收賬款組合減值的客觀憑證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中延遲付款至超逾過往30至180日的信貸期之宗數增加，以及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賬款有關的明顯變化。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直接於其賬面值減除，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之金額乃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往後期間的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相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之賬面值不得高於並無確認減值時之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擁有某實體資產於扣減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不會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票據、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股息、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攤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一項於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內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地貼現至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可換股票據

本集團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包括負債及轉換選擇權部分)乃於初步確認時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單獨分類為相關項目。轉換選擇權將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的方式結清，並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發行日期，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按類似不可轉換工具的現行市場利率估計。該數額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基準記錄為一項負債，直至負債部分於轉換之後或於該工具的到期日終止。

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按自複合工具的賬面總值扣除負債部分金額的方式釐定，於權益確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並於其後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的轉換選擇權在獲行使前於權益列賬，其後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股份溢價。倘轉換選擇權於可換股票據到期日前仍未獲行使，已於權益確認之結餘將轉入累計溢利。於轉換或轉換選擇權屆滿後，不會於損益確認盈利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交易成本直接自權益扣除。負債部分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以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票據期限內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惟倘衍生工具獲指定為及屬有效的對沖工具，則於損益確認之時間將視乎對沖關係之性質而定。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將若干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掉期)指定為用於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

於建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間之關係，並訂明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其進行多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自訂立對沖起，本集團持續記錄對沖工具能否極為有效地抵銷因被對沖風險引致的對沖項目現金流量變動。

現金流量對沖

對於指定及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其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對沖儲備累計。與無效部分有關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對沖儲備)累計之金額，於對沖項目於損益確認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對沖項目者一致。

倘本集團撤銷對沖關係、對沖工具屆滿或出售、終止或獲行使，或倘其不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則終止對沖會計處理。屆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仍於權益保留，並於預期交易最終於損益確認時確認。倘預期交易預計不再發生，則於權益累計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會於從資產取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一項已轉讓金融資產之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為抵押借貸。

於全面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之累積收益或虧損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分別換算為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過往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收入及開支按年內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下的權益累計(適當時歸入非控股權益)。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累計的所有有關該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就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且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而言，應佔的累計匯兌差額部分重新納入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對所購入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的調整，視為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於各報告期末按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向本集團之僱員及客戶授出購股權

就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及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歸屬之購股權而言，已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前的財務影響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記錄，且並無就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於損益確認支出。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此發行的股份乃按股份面值列為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的差額列為股份溢價。於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註銷的購股權，乃自尚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中刪除。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向本集團之僱員及客戶授出購股權－續

本集團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仍未歸屬的購股權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授出的購股權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僱員已提供服務的公平值參照授出當日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內作出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估計(如有)之影響於損益確認，因而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相應之調整。

就授予本集團客戶的購股權而言，該等購股權乃按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計量，除非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所收取貨品或服務乃參考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於本集團獲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時，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中作相應增加，除非該等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購股權儲備已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之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闡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直接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會計估計進行修訂時，若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作出修訂之會計期間確認；若修訂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文載列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極有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重大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呆賬撥備

本集團於釐定是否有為呆賬計提撥備的客觀憑證時，考慮貿易應收賬款之可回收程度及賬齡分析，並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評估該等應收賬款之最終變現數額時，須作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呆賬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間之差額計算。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呆賬撥備可能會增加。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經扣減呆賬撥備人民幣118,59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5,114,000元）後之賬面值為人民幣814,09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29,809,000元）（見附註21）。

估計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的計算結果釐定，而計算使用價值需本集團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估計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8,054,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936,98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29,075,000元）。可收回金額的計算詳情於附註14披露。

項目式開發合約

來自項目式開發合約之收益按完成百分比法予以確認，此方法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所編製的合約預算對合約成本、成果及完成合約之預期成本作出估計。因開發活動之性質使然，管理層因應合約進度檢討並修訂每份合約預算中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的估計。對合約成果及預期完成成本之估計進行任何修訂，將會影響合約收益確認。倘完成之預期成本超出合約收益，則將確認合約虧損撥備。

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因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之公平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並計及預計財務表現、所收購業務的市場潛力以及市場表現後釐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業務合併產生的或然代價之賬面值（須對公平值作出估計）為人民幣20,466,000元（二零一二年：無）（見附註36）。

倘實際結果有別於預期結果，則實際支付的款項將有所不同，相關差額將於損益確認。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指本年度內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而收取或應收之款項淨額。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之資料,乃以本集團經營分部所提供之各類貨品或服務的客戶類別為主。

本集團擁有三個經營分部,分別代表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類,分別為(a)專業服務業務;(b)外包服務業務及(c)培訓業務。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如下:

1. 專業服務業務—為政府、製造實體、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開發及提供解決方案,其次亦銷售獨立的軟件及硬件產品
2. 外包服務業務
3. 培訓業務

有關以上分類之資料已呈報如下。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分類收益		分類業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專業服務業務	1,694,727	1,452,782	142,294	120,502
外包服務業務	1,416,895	1,221,800	102,780	113,699
培訓業務	94,363	93,589	(2,212)	12,813
	3,205,985	2,768,171	242,862	247,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續

除稅前分類業績與溢利之對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業績	242,862	247,014
未分配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602	767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	(13,773)	(13,767)
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	(28,054)
公司開支	(21,401)	(12,257)
購股權開支	(5,372)	(11,544)
收購業務時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	5,557
除稅前溢利	204,918	187,716

上文報告之分類收益為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兩個年度內並無分類間之銷售。

可呈報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企業開支、購股權開支、收購業務時應付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支出及公司層面之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之前，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此乃呈報予主要運營決策者，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指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經營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資產		
專業服務業務	2,362,287	1,668,034
外包服務業務	1,144,377	953,321
培訓業務	92,355	79,971
分類資產	3,599,019	2,701,326
商譽	936,988	629,075
其他	136,950	111,949
綜合資產	4,672,957	3,442,350
分類負債		
專業服務業務	1,152,711	879,306
外包服務業務	356,910	259,976
培訓業務	37,649	19,023
分類負債	1,547,270	1,158,305
可換股票據	189,038	199,087
銀行借貸及其他	495,448	22,675
綜合負債	2,231,756	1,380,067

為監測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所有經營分類(商譽、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遞延稅項資產及經營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類(可換股票據、遞延稅項負債及經營分類共同承擔之負債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其他資料

計量分類開支(收入)及分類資產時包括以下各項：

	專業服務業務		外包服務業務		培訓		總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115,518	67,775	145,922	64,119	7,253	5,419	268,693	137,3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519	23,179	-	4,437	-	-	13,519	27,616
投資聯營公司之已付按金	14,850	-	-	-	-	-	14,85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614	14,313	30,904	29,376	2,044	2,888	52,562	46,577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6,592	37,788	2,515	4,816	696	363	49,803	42,967
呆賬撥備	10,597	15,498	1,325	-	12,691	309	24,613	15,807
利息收入	(996)	(1,777)	(729)	(705)	(15)	(11)	(1,740)	(2,493)
借貸利息	22,021	10,935	9,155	6,164	320	245	31,496	17,34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38	(2,030)	-	-	-	-	1,138	(2,0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4	15	940	122	-	-	1,114	137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其註冊成立所在的國家(中國及香港)，其次為美國及日本。

本集團按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銷售/服務合約訂約方的所在地釐定)及其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相關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 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及香港	2,881,660	2,455,824	1,178,864	989,953
美國	272,620	249,101	282,637	1,130
日本	51,705	63,246	173	268
	3,205,985	2,768,171	1,461,674	991,3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分類收益按產品及服務劃分：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及硬件產品	138,058	216,776
提供服務		
專業服務	1,556,669	1,236,006
外包服務	1,416,895	1,221,800
培訓	94,363	93,589
	3,067,927	2,551,395
	3,205,985	2,768,171

有關主要客戶信息

於相關年度內來自以下客戶之收益為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A客戶	711,548	572,517
B客戶	不適用*	280,985

* 相關收益對本集團總銷售額之貢獻未超過10%。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貸之利息	33,523	17,344
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	13,773	13,767
	47,296	31,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22,842	46,157
— 上年度超額撥備	(13,971)	(2,047)
	8,871	44,110
美國聯邦所得稅及州所得稅	144	6
日本企業所得稅	—	901
香港利得稅	(51)	168
	8,964	45,185
遞延稅項(附註29)	(4,074)	(7,611)
	4,890	37,574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享受下文所述稅務豁免者除外。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發出之證書，北京中軟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稅率由25%減至15%。此外，北京中軟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評為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重點軟件企業」)。因此，北京中軟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0%的寬減所得稅稅率，而非劃一稅率25%。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發出之證書，北京中軟資源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四年底。故此，北京中軟資源於兩個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稅率。

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發出之證書，上海中軟資源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以及有效期獲另外延長三年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因此，上海中軟資源於兩個年度的所得稅稅率均由25%降至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發出之證書，上海華騰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故此，上海華騰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稅稅率。此外，上海華騰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評為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國家規劃佈局重點軟件企業。因此，上海華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0%的寬減所得稅稅率，而非劃一稅率25%。

根據陝西省工業和信息化廳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發出之證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獲認定為軟件企業，有效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因此，自二零一二年起，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可享受前兩個年度免繳所得稅，之後三年所得稅稅率減半。故此，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於該兩個年度可免繳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04,918	187,716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之稅項(二零一二年：25%)	51,230	46,9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285	(508)
來自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及優惠之稅務影響	(55,891)	(30,23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4,322	22,58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5,433)	(15,777)
因其後授予本公司之稅務寬免或特權而退稅	(13,971)	(2,047)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182)	(2,347)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5,555	17,542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25)	1,438
本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4,890	37,5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年度溢利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9)	3,511	4,470
其他員工成本	1,895,163	1,546,251
退休福利成本(不包括董事的退休福利成本)	166,535	158,276
購股權開支	5,372	11,544
員工成本總額	2,070,581	1,720,541
減：資本化為開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59,442)	(22,494)
	2,011,139	1,698,047
研發成本支出	62,984	64,609
減：政府補助金	(10,828)	(7,554)
	52,156	57,0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562	46,577
無形資產攤銷	49,650	42,81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13	155
	103,225	89,544
減：在建工程中資本化的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60)	–
	102,365	89,544
核數師酬金	5,580	4,300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112,956	176,6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14	137
有關樓宇之最低租賃款項	127,888	91,495
外匯虧損淨額	1,860	72
並經計入：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1,958	3,326
政府補助金	56,910	48,524
稅項優惠補貼	2,955	4,5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行政總裁												總計
	兼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宇紅	唐振明	王暉	蔣曉海	趙令歡	張亞勤	林盛	沈麗普	曾之杰	梁永賢	宋軍	徐澤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a)				(附註a)	
袍金	-	-	-	-	-	-	-	-	96	-	-	-	96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86	612	815	-	-	-	-	-	-	-	96	-	3,309
退休福利成本	36	34	36	-	-	-	-	-	-	-	-	-	106
董事酬金總額	1,822	646	851	-	-	-	-	-	96	-	96	-	3,51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行政總裁												總計
	兼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宇紅	唐振明	王暉	蔣曉海	趙令歡	張亞勤	林盛	沈麗普	曾之杰	梁永賢	宋軍	徐澤善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袍金	-	-	-	-	-	-	-	-	98	89	-	-	187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168	641	1,322	-	-	-	-	-	-	-	53	-	4,184
退休福利成本	33	33	33	-	-	-	-	-	-	-	-	-	99
董事酬金總額	2,201	674	1,355	-	-	-	-	-	98	89	53	-	4,470

附註a：於二零一三年退任。

附註b：於二零一二年由非執行董事調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包括一名(二零一二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餘下四名(二零一二年：三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104	2,280
購股權開支	84	1,662
退休福利成本	120	78
	4,308	4,020

彼等之酬金介於以下區間：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97,900元至人民幣1,196,850元；二零一二年：相等於人民幣813,601元至人民幣1,220,400元)	3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196,851元至人民幣1,595,800元；二零一二年：相等於人民幣1,220,401元至人民幣1,627,200元)	1	3
	4	3

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時之獎金或離職之補償。

概無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0. 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概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擬派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盈利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48,301	133,189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千股	二零一二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71,895	1,667,556
潛在可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27,116	53,812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99,011	1,721,368

計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轉換可換股票據獲轉換之情況，因為假設獲轉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5,342	171,770	17,871	2,982	257,965
匯兌調整	(5)	(79)	-	-	(84)
添置	14,368	35,174	509	94	50,145
出售	-	(3,456)	(50)	-	(3,506)
轉撥	351	2,725	-	(3,076)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56	206,134	18,330	-	304,520
匯兌調整	(12)	(534)	(2)	-	(548)
添置	31,745	20,364	179	40,885	93,17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6)	214	4,337	-	-	4,551
出售	(6,176)	(11,836)	(2,765)	-	(20,77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827	218,465	15,742	40,885	380,919
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1,575	86,768	8,166	-	126,509
年度撥備	15,116	29,559	1,902	-	46,577
出售時撇銷	-	(1,409)	(10)	-	(1,41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691	114,918	10,058	-	171,667
匯兌調整	(9)	(290)	-	-	(299)
年度撥備	16,881	34,236	1,445	-	52,562
出售時撇銷	(6,176)	(9,913)	(1,108)	-	(17,19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87	138,951	10,395	-	206,73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440	79,514	5,347	40,885	174,18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365	91,216	8,272	-	132,853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傢俬、裝置及設備
汽車

於有關租期或19%-33 1/3% (以較短者為準)
9%-33 1/3%
9%-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專門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約制 客戶有關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商號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不競爭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技術專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5,838	17,367	13,881	19,704	12,494	136,764	13,764	968	6,643	1,019	308,442
添置	41,619	-	3,351	-	-	-	-	-	-	-	44,97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457	17,367	17,232	19,704	12,494	136,764	13,764	968	6,643	1,019	353,412
添置	59,689	-	17,356	-	-	-	-	-	-	-	77,045
收購業務(附註35)	-	-	-	-	-	30,745	-	-	16,701	-	47,44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6)	-	-	3,094	-	-	35,554	-	37	-	7,793	46,47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146	17,367	37,682	19,704	12,494	203,063	13,764	1,005	23,344	8,812	524,381
攤銷/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42,735	10,853	4,629	19,704	12,305	52,900	2,131	727	4,651	635	151,270
年度撥備	6,860	2,801	3,962	-	189	25,905	1,305	184	1,329	277	42,81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595	13,654	8,591	19,704	12,494	78,805	3,436	911	5,980	912	194,082
年度撥備	15,818	1,774	3,060	-	-	25,082	1,305	49	2,334	228	49,65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413	15,428	11,651	19,704	12,494	103,887	4,741	960	8,314	1,140	243,73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733	1,939	26,031	-	-	99,176	9,023	45	15,030	7,672	280,64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862	3,713	8,641	-	-	57,959	10,328	57	663	107	159,330

開發成本由內部產生。所有其他無形資產均自第三方收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無形資產－續

所有無形資產均有固定使用年期並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開發成本	5年
專門技術	3至10年
軟件	3至10年
合約制客戶有關無形資產	5年
技術專才	5年
客戶關係	5至6年
專利	3.6至10年
商號	5年
技術	5年
不競爭協議	3至5年

14.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5,153
收購業務(附註35)	120,90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6)	187,00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3,066**

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8,024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28,05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07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6,98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9,075**

14.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扣除減值虧損)已分配至三個分類下的下列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專業服務業務分類		
—北京中軟(附註i)	176,154	55,249
—漢普管理諮詢	11,250	11,250
—掌中無限(附註ii)	206,210	206,210
—HGR及其附屬公司	134,188	134,188
	527,802	406,897
外包服務業務分類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現有外包實體	221,348	221,348
—Catapult(附註iii)	187,008	—
	408,356	221,348
培訓業務分類	830	830
	936,988	629,075

釐定上述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基準以及本年度所使用的方法概述如下：

除下文所述外，下列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釐定。計算時採用基於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而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下文所示的貼現率。超過五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示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該等增長率基於有關行業推測。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預測增長率乃屬合理。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其他主要假設涉及對於現金流入及／或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銷售額預算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而作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現金產生單位	貼現率		增長率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專業服務業務分類				
－北京中軟	13%	14%	3%	3%
－漢普管理諮詢	16%	16%	3%	3%
－掌中無限	17%	17%	3%	3%
－HGR及其附屬公司	13%	14%	3%	3%
外包服務業務分類				
－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及現有外包實體	13%	14%	3%	3%
－Catapult	15%	不適用	3%	不適用
培訓業務分類	13%	13%	3%	3%

附註：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收購由北京愛朗格瑞科技有限公司(「愛朗格瑞」)經營的中國國家電網電力領域的資訊科技軟件外包服務及資訊科技軟件解決方案業務，以及相關僱員及資產。收購詳情載於附註35。該等業務及相關僱員及資產併入北京中軟的專業服務業務分類。
- ii. 本集團並無就收購專業服務業務分類當中的掌中無限所產生的商譽於二零一三年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8,054,000元)。
- i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收購Catapult。收購詳情載於附註36。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	4,245	9,495
分佔收購後溢利(扣除已收股息)	9,274	18,121
	13,519	27,616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包括於二零零五年收購北京中煙資訊技術有限公司產生之商譽人民幣3,05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052,000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一年內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 主要營業地點	註冊資本百分比		業務性質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北京中煙資訊技術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20%	20%	維護煙草行業的生產、營運及管理決策系統
北京雲博中軟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雲博」)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35%	35%	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諮詢服務
武漢中軟國際資訊技術有限公司 (附註i)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	46%	提供解決方案及資訊科技諮詢服務
上海華騰數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華騰數據」)(附註ii)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	20%	經營數據中心
上海華騰智能系統有限公司 (「華騰智能」)(附註ii)	合資企業	中國	中國	-	20%	設計智能終端硬件

附註：

- i 該聯營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解散。
- ii 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華騰數據及華騰智能之股權，兩者按權益會計法計量的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2,959,000元。出售所得收益人民幣494,000元已於本年度損益確認。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使用權益法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個別而言並不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71,679	144,603
總負債	(19,555)	(54,694)
資產淨值	52,124	89,909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10,467	24,564
總收益	126,750	132,622
年度(虧損)溢利總額	(2,098)	11,159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年度(虧損)溢利	(1,138)	2,030
本集團分佔其他全面收益	(1,138)	2,030
本集團分佔全面總收益	(1,138)	2,030

16.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25,000	25,00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本集團與Easy Win Technology Limited(「Easy Win」，本集團前聯營公司華騰數據及華騰智能之權益擁有人)訂立信託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Easy Win同意代本集團收購並持有上海付費通信服務有限公司(「付費通」，於中國成立之實體，在中國從事提供數字化支付服務)之19.8%非上市股權投資，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根據該協議，本集團享有該投資的投資回報但不享有其他擁有人權利(包括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之投票權)。擁有人權利(包括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議之投票權)由Easy Win行使。董事認為本集團無法對付費通行使重大影響力

於報告期末該項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原因為合理公平值的估計範圍極為重要，而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賃款項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1,651	1,651
添置	43,023	-	43,02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1,651	44,674
匯兌調整	-	(46)	(4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1,605	44,628
攤銷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1,004	1,004
年度撥備	-	155	15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59	1,159
年度撥備	860	153	1,013
匯兌調整	-	(35)	(3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0	1,277	2,13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63	328	42,49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023	492	43,515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商標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41,303	179	41,482	42,163	314	42,477
流動資產	860	149	1,009	860	178	1,038
	42,163	328	42,491	43,023	492	43,5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預付租賃款項－續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商標使用權付款人民幣32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92,000元)以及中國中期租約下的土地使用權相關付款人民幣42,16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3,023,000元)。

商標使用權付款以直線法按十年攤銷。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與相關政府當局訂立協議，以獲得一項土地使用權，所涉及租期為五十年。該協議下的代價及其他直接應佔成本為人民幣43,023,000元。該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按五十年租期攤銷。

18. 投資聯營公司之已付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北京中軟與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招金」)訂立協議。根據該協議，北京中軟將向山東金軟科技有限公司(「山東金軟」)投資人民幣14,850,000元。山東金軟為招金旗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軟件開發業務。北京中軟將藉該投資享有山東金軟的30%股權。上述金額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支付，並已確認為投資按金。

19. 衍生金融工具

作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對沖－利率掉期(非即期)	649	—

現金流量對沖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採用利率掉期(季度淨額結算)將浮動利率交換為固定利率，進而最大程度降低其數筆浮息美元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風險敞口。利率掉期及相關銀行借貸具有類似期限，本公司董事認為利率掉期屬極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利率掉期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名義金額	訂立日期	到期日	掉期
50,000,000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65厘
25,000,000美元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介乎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至3.65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衍生金融工具－續

現金流量對沖－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流量對沖項下利率掉期於年內的公平值總收益人民幣649,000元（相等於104,888美元）（二零一二年：無）已於權益遞延，並預期將於對沖利率開支按季計入損益時轉撥至損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公平值層級對衍生金融工具之計量分類為第二級。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為透過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獲得的輸入數據（並非第一級所含報價）作出的計量。

20. 存貨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電腦硬件、設備及軟件產品	19,883	23,989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592,872	589,501
減：呆賬撥備	(118,599)	(95,114)
	474,273	494,387
應收關連公司之貿易賬款（附註）	339,820	335,422
	814,093	829,809
給予供應商之墊款	157,334	91,11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75,219	118,473
	1,146,646	1,039,396

附註：該結餘主要源自本集團向若干關連公司提供服務（見附註43），當中包括應收華為及其附屬公司（「華為集團」）金額為人民幣335,29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34,791,000元）之款項。在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成立後，華為集團成為一名關連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本集團之信用期介乎30至180日。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05,616	601,133
介乎91至180日	164,053	116,221
介乎181至365日	74,929	54,822
介乎一至兩年	69,196	56,828
兩年以上	299	805
	814,093	829,809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各客戶之信貸上限，授予客戶之信貸上限每次均予以檢討。貿易應收賬款中56%(二零一二年：67%)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經本集團評估擁有最佳信用質素。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93,31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10,169,000元)之應收賬款。該筆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由於本集團信納有關客戶其後將結清欠款且其信用質素並無惡化，因此本集團認為該等結餘無須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8,638	2,038
介乎91至180日	142,154	95,676
介乎181至365日	73,027	54,822
介乎一至兩年	69,196	56,828
兩年以上	299	805
總計	293,314	210,169

本集團已就所有賬齡超逾三年的應收賬款悉數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原因是按過往經驗，逾期三年以上之應收賬款一般不可收回。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95,114	79,307
就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35,506	15,807
年內已收回款項	(10,893)	—
因不可收回而撇銷之款項	(1,000)	—
匯兌調整	(128)	—
年末結餘	118,599	95,114

22. 金融資產之轉移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銀行提供具全額追索權保理的貿易應收賬款。由於本集團並未轉移有關該等應收賬款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其繼續全數確認該等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並將因轉移所收取之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貸（見附註28）。該等應收賬款按攤銷成本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	14,380	—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14,380	—
淨頭寸	—	—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之貿易應收賬款乃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不具追索權之保理。本集團已全數取消確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該等貿易應收賬款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對手方。與取消確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有關的虧損為人民幣2,50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並已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在建工程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529,705	1,840,047
減：進度款	(1,686,246)	(1,389,194)
	843,459	450,853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合約工程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060,869	561,359
合約工程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217,410)	(110,506)
	843,459	450,85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工程客戶持有之保證金達人民幣8,48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378,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末已收客戶合約工程墊款為零。

24.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末，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指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擁有人作出的墊款。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主要指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擁有人提供之墊款，該筆款項乃無抵押、按年利率5.39厘(二零一二年：5.39厘)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

已抵押存款

該等款項乃指抵押予若干銀行之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短期貿易融資之抵押品，故分類為流動資產。該等存款乃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報告期末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為0.63厘（二零一二年：0.42厘）。該等已抵押存款將於清償貿易融資下的相關負債後解除。

銀行結餘

該等款項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現行市場年利率1.49厘至2.85厘（二零一二年：2.82厘至3.25厘）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於報告期末，銀行結餘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款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978	56,567
美元	163,814	241
日圓	13,579	3,158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77,471	342,149
應付關連公司之貿易賬款(附註)	-	2,996
	377,471	345,145
從客戶收取之按金	65,571	50,96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98,486	272,813
	741,528	668,9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根據於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82,056	143,443
介乎91至180日	36,900	36,729
介乎181至365日	106,461	49,998
介乎一至兩年	34,282	89,102
兩年以上	17,772	25,873
	377,471	345,145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用期為90日。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維持足夠營運資金清償到期債務。

附註：二零一二年之結餘乃由於華騰智能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產生（見附註43）。華騰智能為本集團前聯營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由本集團出售。

27.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387	7,071

28. 借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	975,216	328,300
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ii)）	14,380	—
	989,596	328,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借貸－續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之賬面值：		
於一年內	471,328	309,3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98,180	19,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20,088	–
	989,596	328,300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471,328)	(309,300)
	518,268	19,000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518,268	19,000
借貸總額		
按固定利率	264,479	84,000
按浮動利率(附註(iii))	725,117	244,300
	989,596	328,300
借貸按貨幣分析		
以人民幣列值	529,280	328,300
以美元列值	460,316	–

附註：

- (i) 由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ii) 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4,38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之貿易應收賬款已予抵押，以為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 (iii) 人民幣借貸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利率收取利息。本年度平均年利率為6.30厘(二零一二年：6.46厘)。年內美元借貸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95厘(二零一二年：不適用)收取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借貸－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457,268,000元(二零一二年：零)借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乃使用利率掉期(由浮動利率交換為固定利率)對沖(詳情見附註19)。

借貸包括：

	到期日	重大契諾	實際利率	賬面值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浮息借貸：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需符合			
無抵押美元銀行貸款	十一月八日	銀行貸款規定			
人民幣457,268,000元，		之若干財務比率			
按倫敦銀行同業					
拆息加2.95厘計息(附註)			3.19厘	457,268	-

附註：人民幣137,180,000元及人民幣320,088,000元分別須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償還。

29.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於本年度及往年之變動：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技術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29)	(20,239)	(2,907)	(498)	-	-	804	9,265	(294)	(14,698)
計入損益	379	5,862	326	332	-	-	-	446	266	7,611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50)	(14,377)	(2,581)	(166)	-	-	804	9,711	(28)	(7,087)
收購業務(附註35)	-	(4,151)	-	(2,255)	-	-	-	-	-	(6,40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6)	-	-	-	-	1,959	260	-	-	-	2,219
計入損益	450	5,290	326	333	(350)	952	-	(3,487)	560	4,074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238)	(2,255)	(2,088)	1,609	1,212	804	6,224	532	(7,200)

29. 遞延稅項－續

下列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所作之分析：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0,389	10,515
遞延稅項負債	(17,589)	(17,602)
	(7,200)	(7,08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抵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217,04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8,911,000元），可無限期結轉，惟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7,28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82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47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5,88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5,998,000元）到期之虧損約人民幣151,47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88,743,000元）除外。並未就人民幣3,35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之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流量難以預測，並未就剩餘人民幣213,69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8,911,000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根據相關稅務條約按5%或10%之稅率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且該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因此並未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所產生之暫時差額人民幣664,63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12,620,000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宣佈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利息為4.25厘的可換股票據。

可換股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或之後起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到期日」）止隨時按轉換價（可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或拆細、資本化發行、資本分派及若干其他具攤薄效應之事件作出調整）每股2港元（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每股人民幣1.718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惟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者除外）。年利息按4.25厘每半年支付一次，首個付息日為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五日。可換股票據將於到期日由本公司按轉換本金額連同截至到期日（包括該日）之應計利息贖回。

本公司無權要求於到期日前提早註銷或贖回任何可換股票據。倘發生特定違約事件，則票據持有人可終止及要求按其當時未轉換之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即時贖回可換股票據。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票據持有人訂立修訂函件。據此，本公司與票據持有人同意將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日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延長三年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可換股票據之轉換期亦延長三年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除延長可換股票據之到期日及轉換期外，延期後的可換股票據之所有其他現行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並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延長可換股票據到期日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概無可換股票據隨附的轉換權已獲持有人行使，亦無可換股票據的任何部分本金額由持有人贖回。因此，可換股票據的未轉換本金總額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本

	股份數目	面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000	200,000	
			財務報表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顯示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22,228,659	81,111,433	77,879
行使購股權	96,276,000	4,813,800	3,931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140,000)	(7,000)	(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18,364,659	85,918,233	81,804
行使購股權	63,296,350	3,164,818	2,511
作為收購業務之代價而發行股份(附註1)	64,588,274	3,229,414	2,573
作為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之代價 而發行股份(附註2)	4,926,000	246,300	19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1,175,283	92,558,765	87,085

附註：

- 於本年度內，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已發行64,588,274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作為收購由愛朗格瑞經營的資訊科技軟件外包服務及資訊科技軟件解決方案業務以及相關員工及資產之部分代價(見附註35)。
- 於本年度內，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已發行4,926,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作為收購上海華騰(本公司現有非全資附屬公司)2.44%額外股權之代價(見附註37)。

本公司於年內發行之所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份溢價及儲備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前提是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仍可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之到期債務。股份溢價亦可以繳足紅股形式進行分派。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並無派付及分派股息。

一般儲備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

誠如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向一般儲備基金及法定企業發展基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儲備基金之款項須於相關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之除稅後溢利淨額撥付，而有關金額及分配基準由彼等各自之董事會每年決定。一般儲備金可用以抵銷附屬公司之去年虧損(如有)及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轉化成股本。法定企業發展基金可透過資本化發行方式用以擴大附屬公司之股本基礎。

法定盈餘儲備金

誠如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附屬公司(外商投資企業除外)須向法定盈餘儲備金及法定社會福利基金提撥款項。撥入該等基金之款項須按相關附屬公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之除稅後溢利淨額之10%撥付。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可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其包括附註28所披露的借貸及附註30所披露的可換股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溢利)。

董事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在檢討的過程中，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一類別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會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36,513	1,634,4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00	25,000
指定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649	-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627,935	892,74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付／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已抵押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指定對沖會計關係中之衍生金融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股息、借貸、應付票據、收購附屬公司之或然代價及可換股票據。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輕該等風險之相關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確保適當措施能及時及有效地實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因提供服務所得收入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收賬款，並因以外幣列值之採購而產生以外幣列值之貿易應付賬款，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提供服務所得收入中約2.2%（二零一二年：3.7%）以提供服務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6,381	95,851	729	1,119
美元	261,982	24,110	498,280	58,541
日圓	22,629	17,499	8,235	8,076
其他	179	307	106	65

本集團之政策為各經營實體均盡量以當地貨幣經營，以減低貨幣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進行。外匯風險對本集團之影響輕微，因此管理層並無實施針對外匯風險敞口之對沖，但管理層已持續監察所有外匯風險之變動。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港元、美元及日圓帶來的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或貶值5%之敏感度。5%為匯報外匯風險所用之敏感率，並為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有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年末調整其換算金額以反映匯率之5%變動。下列正值／負值表示人民幣兌有關貨幣升值5%所導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倘人民幣兌有關貨幣貶值5%，則將會對業績造成相等而相反之影響。

34.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港元影響		美元影響		日圓影響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除稅後溢利	(212)	(3,552) (a)	8,861	1,291 (b)	(540)	(353) (c)

(a) 主要由報告期末港元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的風險敞口產生。

(b)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美元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貿易應付賬款及借貸的風險敞口產生。

(c) 主要由報告期末的日圓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貿易應付賬款的風險敞口產生。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為定息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將因應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為數人民幣725,11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44,300,000元）之銀行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所有餘下銀行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須承受與可換股票據（詳情見附註30）、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借貸（見附註28）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見附註24）有關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受與浮息銀行借貸（見附註28）及短期銀行存款（見附註25）有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無抵押銀行貸款有關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現行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為減低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利用浮動利率與固定利率互換對沖與為數人民幣457,268,000元（二零一二年：無）的若干浮息借貸有關之利率風險敞口（詳情見附註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除上文所述的利率掉期及相關對沖借貸外，下文的敏感度分析乃基於餘下浮息借貸的利率風險敞口而釐定（見附註28）。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就浮息借貸利用50個基點（二零一二年：50個基點）之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就浮息借貸而言，假若利率調高／調低50個基點（二零一二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00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916,000元），此乃因本集團面臨的浮息借貸利率風險敞口所致。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之承擔，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而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的賬面值。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人負責釐訂信貸上限、信貸批核及其他監管程序，確保日後能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於必要時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

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中國國內具有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按地域而言，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中，中國佔88.7%（二零一二年：91.9%）。本集團信貸風險集中，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總額分別佔29.0%（二零一二年：40.0%）及42.1%（二零一二年：62.2%）。此外，存於中國的若干獲授權銀行的流動資金存在信貸集中風險。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34.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進行監察及將之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裕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之影響。管理層監察借貸的使用情況並確保遵從貸款契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的未動用一般借貸融通約為人民幣289,47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37,029,000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該表乃基於本集團可能須還款之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之利率計算。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未貼現現金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01,009	-	-	-	401,009	401,009
應付票據		3,387	-	-	-	3,387	3,38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39	9,692	-	-	-	9,692	9,196
應付股息		73	-	-	-	73	73
借貸	6.30	408,501	113,286	230,831	340,253	1,092,871	989,596
可換股票據	7.24	4,285	4,215	8,500	211,714	228,714	189,038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附註)		-	-	-	50,619	50,619	35,636
		826,947	117,501	239,331	602,586	1,786,365	1,627,9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六個月 但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49,018	-	-	349,018	349,018
應付票據		7,071	-	-	7,071	7,07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39	9,412	-	-	9,412	9,196
應付股息		75	-	-	75	75
借貸	6.46	209,300	114,785	20,227	344,312	328,300
可換股票據	7.24	4,285	207,405	-	211,690	199,087
		579,161	322,190	20,227	921,578	892,747

倘浮動利率變動不同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估計，則上表所載之浮息借貸金額須作出調整。

附註： 以上所載因業務合併產生之或然代價為本集團於所收購公司達成若干里程碑時可能須根據有關安排支付之最高現金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之預期，董事已評估根據相關安排應付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然而，此項估計會因應所收購公司之實際財務表現而改變。

34.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之方式(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計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掉期	資產－人民幣649,000元 (指定作對沖工具)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遠期利率(來自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孳息曲線)及合約利率估計,按反映各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的利率貼現。	
金融負債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計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所包含的業務合併產生之或然代價	負債－人民幣20,466,000元	第三級 (附註1)	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按適當的貼現率計算或然代價導致將流出本集團的預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貼現率6.4%(附註2) 可能性調整溢利,介乎人民幣33,277,000元至人民幣89,848,000元 (附註3)

附註：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第三級公平值計量類別下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或然代價乃源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Catapult(附註36)。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公平值計量類別並無其他變動。
- 獨立使用的貼現率輕微增加會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減少,反之亦然。貼現率增加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會導致或然代價賬面值減少人民幣209,000元。
- 獨立使用的可能性調整溢利輕微增加會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可能性調整溢利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會導致或然代價賬面值減少人民幣1,684,000元。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記錄於綜合財務報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收購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軟與愛朗格瑞訂立買賣協議。根據協議，北京中軟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愛朗格瑞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由愛朗格瑞經營的中國國家電網電力領域的資訊科技軟件外包服務及資訊科技軟件解決方案業務以及相關僱員及資產，代價為人民幣161,945,000元，當中人民幣90,000,000元以現金及人民幣71,945,000元以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該項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完成，並已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產生的商譽金額為人民幣120,905,000元。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90,000
已發行普通股	71,945
	<hr/>
	161,945
	<hr/>

作為代價的一部分，本公司已發行64,588,274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公平值按收購日期可得的公開價格（已就禁售期影響作出調整）釐定為人民幣71,945,000元。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382,000元已從所轉讓代價中扣除，並於本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行政開支一欄確認為開支。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47,446
遞延稅項負債	(6,406)
	<hr/>
	41,040
	<hr/>

35. 收購業務－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161,945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41,040)
收購產生之商譽	<u>120,905</u>

已付合併代價實際包括與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被收購方的配套人員有關之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不可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計該項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可減稅。

收購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u>90,000</u>

由於不切實可行，本公司並無就本報告期的業務合併編製備考資料，猶如年內發生之業務合併的收購日期為年度報告期初之日期。

36.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本集團訂立協議分兩期收購Catapult全部股權：(i)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收購Catapult 92.5%股權（「首次購買」），現金代價為37,925,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32,640,000元）(i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120日內收購餘下7.5%股權（「第二次購買」），代價為3,075,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8,747,000元）另加最高5,227,5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1,872,000元）的盈利獎勵付款（「或然代價」）。

由於本集團須於第二次購買收購餘下7.5%股權，而Catapult被禁止於第二次購買完成之前分派任何股息，故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可獲得餘下7.5%股權相關的權利及回報。因此，第一次購買及第二次購買被視為一項交易，全部股權於收購日期綜合入賬，並就Catapult餘下7.5%股權的應付代價記錄負債。

該項收購已採用收購法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續 所轉讓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已付首期	233,975
現金－第二次購買完成時將予支付第二期，按現值	15,170
一年後按現值應付的或然代價(附註)	20,466
	<hr/>
	269,611

附註：

有關付款須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目標達成方可作實。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人民幣20,466,000元計量，該公平值乃經考慮預測財務表現、所收購業務之市場潛力及市場表現後按貼現現金流模型計算，並按暫定基準估計。同時，已確認暫定商譽人民幣187,008,000元。本集團董事認為，自收購日期起至二零一三年底或然代價的公平值並無變動。

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暫定價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51
無形資產	46,478
遞延稅項資產	2,21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4,07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8,62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08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2,955
借貸	(15,242)
	<hr/>
	82,60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為人民幣52,955,000元。該等所收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於收購日期之合約金額總額為人民幣55,719,000元。於收購日期對預期不會收回之合約現金流量之最佳估計為人民幣2,764,000元。

36. 收購附屬公司一續

收購產生之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代價	269,611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	(82,603)
	<hr/>
收購產生之商譽	187,008
	<hr/>

已付合併代價實際包括與預期協同效益的利益、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Catapult的配套人員有關之金額。由於該等利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故不可與商譽分開確認。

收購Catapult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233,975
減：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	(7,088)
	<hr/>
	226,887
	<hr/>

年度溢利包括Catapult產生之額外業務應佔虧損人民幣1,382,000元。年內收益包括來自Catapult之人民幣28,507,000元。

倘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年內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3,567,952,000元，及年度溢利將為人民幣208,440,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非表示倘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將實際獲得之收益及經營業績，亦非未來業績之預測。

於釐定本集團在倘Catapult於本年度初已被收購情況下之「備考」收益及溢利時，董事已：

- 計算所收購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折舊／攤銷，計算基準為業務合併初步入賬產生之公平值而非於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之賬面值；
- 根據本集團於業務合併後的資金水平、信用評級及債務／權益狀況釐定借貸成本；及
- 假設不需要支付其他或然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集團從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進一步收購現有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華騰之2.44%額外股權，代價為人民幣7,222,000元（相等於9,015,000港元），將透過本公司發行4,926,000股普通股支付。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本集團從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進一步收購現有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中軟資源之20%額外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200,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三年支付。已付代價人民幣1,200,000元之公平值直接於權益確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本集團從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進一步收購現有非全資附屬公司大連全數之40%股權，現金代價為10,000,000日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93,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二年支付。已付代價人民幣793,000元之公平值直接於權益確認。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集團從附屬公司非控股擁有人進一步收購現有非全資附屬公司漢普管理諮詢之34%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00,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二年支付。已付代價人民幣1,500,000元之公平值直接於權益確認。

38. 資產抵押

誠如附註25所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若干銀行存款作為授予本集團的短期貿易融資之抵押品。

誠如附註28所述，本集團亦已抵押若干貿易應收賬款作為取得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擔保。

39.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不可撤銷樓宇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01,517	86,15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7,680	107,555
	179,197	193,712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用於培訓中心、辦公室物業及儲物用途之物業須支付之租金。本集團之租期議定為一年至五年（二零一二年：一年至五年），而租期內租金一般為固定。

40.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900	200
— 收購業務	70,419	—
	407,319	200
已授權但未訂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	179,863	—

4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獲股東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旨在鼓勵及獎賞為本集團勤勉工作之人士及各方。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全職或兼職僱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供應商及顧客授予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認購本公司股份。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之日起計三十日內接納，各參與者並須支付1.00港元作為接納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開始起計十年內有效。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之日後十年內任何時間行使。購股權計劃之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承授人，而認購價最低為(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授予日期之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力的行使合共最多相當於緊隨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此上限可於獲股東批准後更新。然而，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內授予任何一名人士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多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一年內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購股權若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及其價值若超逾5,000,000港元，則必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其他僱員及客戶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及其他僱員：									
	13.8.2003	0.58港元	13.8.2003 - 12.8.2006	13.8.2006 - 12.8.2013	1,392,500	-	-	(1,392,500)	-
			13.8.2003 - 12.8.2007	13.8.2007 - 12.8.2013	1,877,500	-	(717,500)	(1,160,000)	-
	13.5.2004	0.65港元	無	13.5.2004 - 12.5.2014	375,000	-	(225,000)	-	150,000
			13.5.2004 - 12.5.2005	13.5.2005 - 12.5.2014	375,000	-	(225,000)	-	150,000
			13.5.2004 - 12.5.2006	13.5.2006 - 12.5.2014	5,200,000	-	(1,050,000)	-	4,150,000
			13.5.2004 - 12.5.2007	13.5.2007 - 12.5.2014	7,300,000	-	(1,050,000)	-	6,250,000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 - 29.3.2016	175,000	-	-	-	175,000
			30.3.2006 - 29.3.2007	30.3.2007 - 29.3.2016	2,475,000	-	(575,000)	-	1,900,000
			30.3.2006 - 29.3.2008	30.3.2008 - 29.3.2016	3,275,000	-	(825,000)	-	2,450,000
			30.3.2006 - 29.3.2009	30.3.2009 - 29.3.2016	1,875,000	-	-	-	1,875,000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2,985,000	-	(100,000)	-	2,885,000
			10.4.2007 - 9.4.2008	10.4.2008 - 9.4.2017	5,595,000	-	(500,000)	-	5,095,000
			10.4.2007 - 9.4.2009	10.4.2009 - 9.4.2017	5,562,500	-	(625,000)	-	4,937,500
			10.4.2007 - 9.4.2010	10.4.2010 - 9.4.2017	6,212,500	-	(875,000)	-	5,337,5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尚未行使
	22.10.2010	2.00港元	無	22.10.2010 – 21.10.2013	18,714,600	-	(17,168,850)	(1,545,750)	-
				22.10.2010 – 21.10.2011	18,840,000	-	(17,100,000)	(1,740,000)	-
				22.10.2010 – 21.10.2012	25,200,000	-	(22,260,000)	(2,940,000)	-
	19.9.2012	1.67港元	無	19.9.2012 – 18.9.2015	9,000,000	-	-	-	9,000,000
				19.9.2012 – 18.9.2013	9,000,000	-	-	-	9,000,000
				19.9.2012 – 19.9.2014	12,000,000	-	-	-	12,000,000
					137,429,600	-	(63,296,350)	(8,778,250)	65,355,000
客戶：	13.5.2004	0.65港元	無	13.5.2004 – 12.5.2014	2,000,000	-	-	-	2,000,000
				13.5.2004 – 12.5.2005	2,000,000	-	-	-	2,000,000
				13.5.2004 – 12.5.2006	2,000,000	-	-	-	2,000,000
				13.5.2004 – 12.5.2007	2,000,000	-	-	-	2,000,000
					8,000,000	-	-	-	8,000,000
總計					145,429,600	-	(63,296,350)	(8,778,250)	73,355,000
於年末可行使									61,355,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62港元	-	1.90港元	1.59港元	1.32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董事、其他僱員及客戶授出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尚未行使
董事及其他僱員：									
	13.8.2003	0.58港元	13.8.2003 - 12.8.2006	13.8.2006 - 12.8.2013	1,392,500	-	-	-	1,392,500
			13.8.2003 - 12.8.2007	13.8.2007 - 12.8.2013	1,877,500	-	-	-	1,877,500
	13.5.2004	0.65港元	無	13.5.2004 - 12.5.2014	375,000	-	-	-	375,000
			13.5.2004 - 12.5.2005	13.5.2005 - 12.5.2014	375,000	-	-	-	375,000
			13.5.2004 - 12.5.2006	13.5.2006 - 12.5.2014	6,200,000	-	(1,000,000)	-	5,200,000
			13.5.2004 - 12.5.2007	13.5.2007 - 12.5.2014	8,300,000	-	(1,000,000)	-	7,300,000
	30.3.2006	0.97港元	無	30.3.2006 - 29.3.2016	450,000	-	(275,000)	-	175,000
			30.3.2006 - 29.3.2007	30.3.2007 - 29.3.2016	2,750,000	-	(275,000)	-	2,475,000
			30.3.2006 - 29.3.2008	30.3.2008 - 29.3.2016	3,550,000	-	(275,000)	-	3,275,000
			30.3.2006 - 29.3.2009	30.3.2009 - 29.3.2016	2,150,000	-	(275,000)	-	1,875,000
	10.4.2007	1.78港元	無	10.4.2007 - 9.4.2017	3,610,000	-	(625,000)	-	2,985,000
			10.4.2007 - 9.4.2008	10.4.2008 - 9.4.2017	6,220,000	-	(625,000)	-	5,595,000
			10.4.2007 - 9.4.2009	10.4.2009 - 9.4.2017	6,062,500	-	(500,000)	-	5,562,500
			10.4.2007 - 9.4.2010	10.4.2010 - 9.4.2017	6,462,500	-	(250,000)	-	6,212,500
	2.2.2009	0.48港元	無	2.2.2009 - 1.2.2012	2,395,000	-	(2,235,000)	(160,000)	-
			2.2.2009 - 1.2.2010	2.2.2010 - 1.2.2012	2,675,000	-	(2,295,000)	(380,000)	-
			2.2.2009 - 1.2.2011	2.2.2011 - 1.2.2012	5,780,000	-	(3,900,000)	(1,88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 持有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沒收	尚未行使
	15.5.2009	0.71港元	15.5.2009 – 14.5.2010	15.5.2010 – 14.5.2012	7,603,852	-	(7,423,852)	(180,000)	-
			15.5.2009 – 14.5.2011	15.5.2011 – 14.5.2012	6,595,148	-	(6,195,148)	(400,000)	-
	24.8.2009	0.86港元	無	24.8.2009 – 23.8.2012	2,640,000	-	(2,640,000)	-	-
			24.8.2009 – 23.8.2010	24.8.2010 – 23.8.2012	3,540,000	-	(3,540,000)	-	-
			24.8.2009 – 23.8.2011	24.8.2011 – 23.8.2012	19,960,000	-	(19,960,000)	-	-
	3.11.2009	0.76港元	無	3.11.2009 – 2.11.2012	11,228,492	-	(11,228,492)	-	-
			3.11.2009 – 2.11.2010	3.11.2010 – 2.11.2012	11,909,360	-	(11,909,360)	-	-
			3.11.2009 – 2.11.2011	3.11.2011 – 2.11.2012	19,759,148	-	(19,699,148)	(60,000)	-
	22.10.2010	2.00港元	無	22.10.2010 – 21.10.2013	18,804,600	-	(90,000)	-	18,714,600
			22.10.2010 – 21.10.2011	22.10.2011 – 21.10.2013	18,900,000	-	(60,000)	-	18,840,000
			22.10.2010 – 21.10.2012	22.10.2012 – 21.10.2013	25,200,000	-	-	-	25,200,000
	19.9.2012	1.67港元	無	19.9.2012 – 18.9.2015	-	9,000,000	-	-	9,000,000
			19.9.2012 – 18.9.2013	19.9.2013 – 18.9.2015	-	9,000,000	-	-	9,000,000
			19.9.2012 – 19.9.2014	19.9.2014 – 18.9.2015	-	12,000,000	-	-	12,000,000
					206,765,600	30,000,000	(96,276,000)	(3,060,000)	137,429,600
客戶：	13.5.2004	0.65港元	無	13.5.2004 – 12.5.2014	2,000,000	-	-	-	2,000,000
			13.5.2004 – 12.5.2005	13.5.2005 – 12.5.2014	2,000,000	-	-	-	2,000,000
			13.5.2004 – 12.5.2006	13.5.2006 – 12.5.2014	2,000,000	-	-	-	2,000,000
			13.5.2004 – 12.5.2007	13.5.2007 – 12.5.2014	2,000,000	-	-	-	2,000,000
					8,000,000	-	-	-	8,000,000
總計					214,765,600	30,000,000	(96,276,000)	(3,060,000)	145,429,600
於年末可行使									124,429,6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1.22港元	1.67港元	0.78港元	0.53港元	1.62港元

就年內內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2.41港元(二零一二年：1.87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53港元。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作出。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有所不同。該模型之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1.67港元
行使價	1.67港元
預期波幅	49.36%
到期時限	3年
無風險利率	0.29%
預期股息率	0.00%

二零一二年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於1,095日期間之歷史波幅而釐定。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而確認之總開支為人民幣5,37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544,000元）。

42. 退休福利計劃

誠如中國規則及法規規定，本集團須就中國之僱員向國家主辦之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須按有關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此外不須再就退休前後之福利負上其他實際付款責任。有關國家主辦之退休計劃負責承擔退休僱員的全部現有責任。

根據有關香港強制性公積金法例及規例，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強積金服務供應商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僱員均須按有關規則指定之比率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按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年內，自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供款總成本為人民幣166,64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58,375,000元），此乃本集團按各有關計劃規則所指定之比率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中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本集團曾與下列關連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			
– 日本國株式會社CDI	(b)及(i)	–	4,740
– 華為集團	(a)及(ii)	711,548	469,741
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 華騰信息	(c)及(iii)	1,044	2,331
銷售軟件及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			
– 弘毅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合伙) (「弘毅投資管理(天津)」)	(d)及(iv)	–	672
– 弘毅投資有限公司		517	–
所收取外包服務費			
– 華騰智能	(c)及(v)	11,337	11,447

附註：

- (a) 華為為中軟國際科技服務之非控股擁有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二零一二年四月中軟國際科技服務成立後，華為集團從此成為本集團之關連方。
- (b) 日本國株式會社CDI為大連全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前主要股東。二零一二年六月大連全數餘下之所有股權由中軟資源國際收購後，日本國株式會社CDI從此不再為本集團之關連方。上述與日本國株式會社CDI之交易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止發生之交易。
- (c) 華騰信息及華騰智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由本集團出售。華騰信息及華騰智能於二零一三年八月由本集團出售後，華騰信息及華騰智能從此不再為本集團之關連方。上述與華騰信息及華騰智能之交易指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止發生之交易。
- (d) Keen Insight Limited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Hony Capital Fund 2008, L.P.(「Hony Capital」)乃Keen Insight Limited之股東。弘毅投資有限公司及弘毅投資管理(天津)乃Hony Capital之全資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關連方交易－續

附註：－續

- (i)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向日本國株式會社CDI提供資訊科技外包服務人民幣4,740,000元。日本國株式會社CDI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不再為本集團之關連方。
- (ii) 年內，本集團向華為集團提供為數人民幣711,54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69,741,000元)的資訊科技外包服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335,29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34,791,000元)之款項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項下。
- (ii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向華騰信息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人民幣1,04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331,000元)。該款項已於年內結清。
- (iv) 年內，本集團向弘毅投資有限公司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人民幣517,000元(二零一二年：無)。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517,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之款項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項下。
- (v)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向華騰智能收取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款項人民幣11,33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447,000元)。該款項已於年內全數清還。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載述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066	7,187
退休福利成本	191	187
購股權開支	84	1,661
	6,341	9,03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4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中軟國際科技服務與文思海輝技術有限公司(「文思海輝」)訂立多份買賣協議。根據該等協議，中軟國際科技服務同意購買而文思海輝及其聯屬人士同意出售與華為的外包業務及有關華為業務的相關若干資產及租約，代價為人民幣91,453,500元(相等於15,000,000美元)，將以現金支付。該項交易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

截至本財務報表核准刊發日期，本集團管理層仍在釐定有關收購之財務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包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316,872	621,167
預付租賃款項	179	314
衍生金融工具	649	-
	1,317,700	621,48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1,628	1,497
預付租賃款項	149	17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	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17,158	634,272
已抵押存款	3,79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5	604
	523,319	636,552
流動負債		
貿易及應付賬款	8,361	7,399
應付股息	73	75
可換股票據	-	199,087
	8,434	206,561
非流動資產	514,885	429,9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32,585	1,051,472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189,038	-
借貸	457,268	-
	646,306	-
	1,186,279	1,051,47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7,085	81,804
儲備	1,099,194	969,668
總權益	1,186,279	1,051,4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之資料—續

附註：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貸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票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55,335	-	78,222	15,167	(518,097)	930,62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29,514)	(29,514)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確認購股權開支	76,738	-	(19,510)	-	-	57,228
註銷購股權	-	-	11,544	-	-	11,544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	-	(498)	-	498	-
	(217)	-	-	-	-	(21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431,856	-	69,758	15,167	(547,113)	969,668
年內虧損	-	-	-	-	(60,944)	(60,94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現金流量對沖所使用對沖工具 之公平值收益	-	649	-	-	-	649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649	-	-	(60,944)	(60,295)
於收購業務時發行普通股	69,372	-	-	-	-	69,372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 確認購股權開支	120,397	-	(27,569)	-	-	92,828
註銷購股權	-	-	5,372	-	-	5,372
為收購附屬公司額外 股權而發行普通股	-	-	(8,748)	-	8,748	-
可換股票據展期	7,025	-	-	-	-	7,025
	-	-	-	15,224	-	15,22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8,650	649	38,813	30,391	(599,309)	1,099,194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104,602	1,601,211	2,243,754	2,768,171	3,205,985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7,077)	(15,079)	150,687	187,716	204,918
稅項	(13,480)	(14,657)	(29,611)	(37,574)	(4,890)
年內溢利(虧損)	(120,557)	(29,736)	121,076	150,142	200,028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6,743)	(40,133)	110,594	133,189	148,301
非控制權益	6,186	10,397	10,482	16,953	51,727
	(120,557)	(29,736)	121,076	150,142	200,028
股息	-	-	-	-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468,512	2,373,623	2,947,534	3,442,350	4,672,957
總負債	(691,498)	(1,271,620)	(1,143,849)	(1,380,067)	(2,231,756)
	777,014	1,102,003	1,803,685	2,062,283	2,441,201